

股票代碼：2206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公司地址：新竹縣湖口鄉鳳山村一鄰中華路三號
電話：(03)598-1911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 明 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9~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29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30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30~72
(七)關係人交易	72~75
(八)質押之資產	75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6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76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76
(十二)其 他	77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7~82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83~84
3.大陸投資資訊	84~85
4.主要股東資訊	85
(十四)部門資訊	86~87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吳清源



日 期：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四日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三陽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三陽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三陽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三陽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七)收入之認列；收入明細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六)客戶合約之收入。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三陽集團主要營業項目為汽車、機車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買賣，與客戶簽訂買賣合約所約定之交貨條件，將影響三陽集團判斷收入認列時點是否符合會計原則之控制移轉予買方。故產品的控制尚未轉移給客戶而確認收入時，存在未被記錄於正確期間之風險。因此，收入認列之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三陽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了解三陽集團之銷售體系，如產品、銷售通路、銷售對象等，並檢查主要交易對象銷售合約，以及測試三陽集團內部控制制度中有關出貨作業及收入認列作業流程之控管方式。

本會計師已進行抽核三陽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出貨及收入認列作業流程記錄，及選定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期間之出貨，核對各項憑證表單。

二、應收帳款之評價

有關應收帳款之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七)金融工具；應收帳款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應收款項評價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四)。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三陽集團之應收帳款金額較高，公司管理階層判斷應收帳款收回之可能性涉及主觀之重大判斷。因此應收帳款評價為本會計師執行三陽集團財務報告查核重要的評估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取得管理階層納入評估應收帳款預期信用損失率使用之逾期帳齡分析表，及了解目前市場狀況及客戶信用狀況與以前年度歷史收款紀錄，以評估管理當局對備抵評價之假設，並分析及測試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表之正確性，核對期後收款情形等，以評估該公司之應收帳款備抵損失提列金額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列入三陽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中，有關台灣農林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台灣農林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台灣農林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額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6.61%及7.23%，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對台灣農林股份有限公司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占合併稅前淨利之(0.97)%及(15.15)%。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加其他事項段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三陽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三陽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三陽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三陽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三陽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三陽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三陽集團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曹興揚



黃欣婷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29108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1100333824號

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四日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12.31		111.12.31	
	金額	%	金額	%
資 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8,811,431	14	7,867,822	14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六(四)、(二十六)及八)	2,675,915	4	2,737,441	5
1180 應收票據及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四)、(二十六)及七)	901	-	591	-
1200 其他應收款－流動(附註六(四)及七)	747,178	1	859,783	2
1310 存貨－製造業(附註六(五))	7,900,381	13	7,572,290	13
1320 存貨(建設業適用)(附註六(五)及七)	2,849,530	5	2,291,274	4
1410 預付款項	750,110	1	805,448	1
1460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六(六))	-	-	97,036	-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及八)	6,385,540	10	6,467,492	1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18,016	-	42,055	-
	<u>30,139,002</u>	<u>48</u>	<u>28,741,232</u>	<u>50</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5,459	-	15,459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三))	1,676,556	3	857,766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七)及七)	4,625,282	7	4,643,509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一)、七及八)	14,629,094	23	13,800,765	2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二)及八)	838,948	1	881,840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附註六(十三)及八)	3,635,219	6	3,731,020	7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及(十四))	1,096,283	2	1,040,230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二十三))	667,736	1	577,767	1
1933 其他應收款－非流動(附註六(四)及(六))	455,965	1	-	-
1935 長期應收租賃款(附註六(四)、(二十六)及八)	649,508	1	536,517	1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十二))	2,103	-	1,088	-
198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一)及八)	4,187,295	7	2,101,008	4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	159,464	-	149,073	-
	<u>32,638,912</u>	<u>52</u>	<u>28,336,042</u>	<u>50</u>
資產總計	\$ <u>62,777,914</u>	<u>100</u>	<u>57,077,274</u>	<u>100</u>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12.31		111.12.31	
	金額	%	金額	%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十六))	\$ 7,723,314	12	9,175,249	16
2111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六(十五))	697,897	1	846,448	2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二十六))	416,500	1	540,482	1
2170 應付帳款(附註六(十七))	4,449,458	7	4,413,722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六(十七)及七)	233,039	-	181,236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4,020,519	6	2,966,709	5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三))	921,929	2	456,569	1
2251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二十二))	116,835	-	117,049	-
2252 保固之短期負債準備(附註六(二十))	484,883	1	436,975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九))	135,279	-	137,028	-
232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八))	597,161	1	820,030	2
2365 退款負債—流動	362,752	1	232,239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附註六(六))	78,112	-	164,341	-
	<u>20,237,678</u>	<u>32</u>	<u>20,488,077</u>	<u>36</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八))	13,135,699	21	12,224,867	21
2552 保固之長期負債準備(附註六(二十))	362,153	1	225,762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二十三))	1,524,830	2	1,530,736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九))	613,604	1	644,744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二十二))	520,078	1	810,552	2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七)	898,553	1	831,101	2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其他(附註九)	91,417	-	78,947	-
	<u>17,146,334</u>	<u>27</u>	<u>16,346,709</u>	<u>29</u>
	<u>37,384,012</u>	<u>59</u>	<u>36,834,786</u>	<u>65</u>
負債總計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九)及(二十四))：				
3100 股本	7,974,896	13	7,974,896	14
3200 資本公積	1,713,762	3	1,713,762	3
3300 保留盈餘	14,197,678	22	9,603,610	16
3400 其他權益	(1,358,309)	(2)	(1,325,571)	(2)
3500 庫藏股票	(132,816)	-	(132,816)	-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22,395,211	36	17,833,881	31
36XX 非控制權益	2,998,691	5	2,408,607	4
權益總計	<u>25,393,902</u>	<u>41</u>	<u>20,242,488</u>	<u>35</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62,777,914</u>	<u>100</u>	<u>57,077,274</u>	<u>100</u>

董事長：吳清源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吳清源



會計主管：黃貴金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二十六)及七)	\$ 64,461,239	100	50,850,61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五)、(二十二)及七)	51,051,120	79	41,132,408	81
營業毛利	13,410,119	21	9,718,210	19
營業費用(附註六(四)、(二十二)、(二十七)及七)：				
6100 推銷費用	4,152,856	7	3,475,639	7
6200 管理費用	1,795,636	3	1,582,063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46,378	2	1,217,714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473	-	26,050	-
	7,299,343	12	6,301,466	12
營業淨利	6,110,776	9	3,416,744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六(二十八)及七)	608,728	1	289,733	1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六(七)、(二十八)及七)	99,130	-	426,20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六(八)、(二十八)及七)	250,965	-	819,720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二十八))	(438,193)	-	(278,585)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附註六(七))	(90,153)	-	(623,830)	(1)
7229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利益(附註六(六)及(二十八))	1,534,195	2	-	-
	1,964,672	3	633,242	1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8,075,448	12	4,049,986	8
7950 減：所得稅費用(附註六(二十三))	1,412,060	2	610,045	1
本期淨利	6,663,388	10	3,439,941	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七)及(二十四))：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19,151)	-	(24,126)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203,284	-	158,801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410)	-	(14,91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3,966	-	5,494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06,689	-	125,257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26,597)	-	457,723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762)	-	12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227,359)	-	457,849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20,670)	-	583,106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542,718	10	4,023,047	8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6,297,521	10	3,116,035	6
8620 非控制權益	365,867	-	323,906	1
	\$ 6,663,388	10	3,439,941	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6,179,980	10	3,645,565	7
8720 非控制權益	362,738	-	377,482	1
	\$ 6,542,718	10	4,023,047	8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二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7.95		3.9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7.93		3.93

董事長：吳清源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吳清源



會計主管：黃貴金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非控制 權益	
	普通股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餘	合計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合計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權益總計	權益總計	
民國一十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7,976,396	1,708,432	2,622,007	1,443,600	3,116,915	7,182,522	(1,740,360)	417,929	(1,322,431)	(132,816)	15,412,103	1,407,599	16,819,702	
本期淨利	-	-	-	-	3,116,035	3,116,035	-	-	-	-	3,116,035	323,906	3,439,94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9,417)	(19,417)	409,237	139,710	548,947	-	529,530	53,576	583,10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3,096,618	3,096,618	409,237	139,710	548,947	-	3,645,565	377,482	4,023,04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64,258	-	(164,258)	-	-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109,352)	109,352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036,931)	(1,036,931)	-	-	-	-	(1,036,931)	-	(1,036,931)	
庫藏股買回	-	-	-	-	-	-	-	-	-	(4,351)	(4,351)	-	(4,351)	
庫藏股註銷	(1,500)	(20)	-	-	(2,831)	(2,831)	-	-	-	4,351	-	-	-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239)	-	-	-	-	-	-	-	-	(239)	(3,847)	(4,08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5,589	-	-	(187,855)	(187,855)	-	-	-	-	(182,266)	27	(182,239)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627,346	627,346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552,087	552,087	-	(552,087)	(552,087)	-	-	-	-	
民國一十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7,974,896	1,713,762	2,786,265	1,334,248	5,483,097	9,603,610	(1,331,123)	5,552	(1,325,571)	(132,816)	17,833,881	2,408,607	20,242,488	
本期淨利	-	-	-	-	6,297,521	6,297,521	-	-	-	-	6,297,521	365,867	6,663,38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94,603)	(94,603)	(190,383)	167,445	(22,938)	-	(117,541)	(3,129)	(120,67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6,202,918	6,202,918	(190,383)	167,445	(22,938)	-	6,179,980	362,738	6,542,718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45,802	-	(345,802)	-	-	-	-	-	-	-	-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	-	-	(4,419)	4,419	-	-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1,435,481)	(1,435,481)	-	-	-	-	(1,435,481)	-	(1,435,481)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183,169)	(183,169)	-	-	-	-	(183,169)	200,108	16,939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	-	27,238	27,23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9,800	9,800	-	(9,800)	(9,800)	-	-	-	-	
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7,974,896	1,713,762	3,132,067	1,329,829	9,735,782	14,197,678	(1,521,506)	163,197	(1,358,309)	(132,816)	22,395,211	2,998,691	25,393,902	

董事長：吳清源



經理人：吳清源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黃貴金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8,075,448	4,049,986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1,365,161	1,356,666
攤銷費用	42,065	23,314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4,473	26,0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	(2,299)
利息費用	438,193	278,585
利息收入	(608,728)	(289,733)
股利收入	(57,842)	(47,254)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90,153	623,83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56,312	51,167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57,014)	-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利益	(1,534,195)	-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17,708)	(498,877)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36,260	24,404
廉價購買利益	-	(344,994)
其他	25,705	(6,680)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17,165)	1,194,17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	54,128	(252,422)
應收帳款－關係人	(310)	36
其他應收款	315,670	(258,509)
存貨	(1,208,653)	(3,002,669)
預付款項	57,845	(19,875)
其他流動資產	(2,838)	(5,904)
淨確定福利資產	(1,015)	(1,088)
合約負債	(118,898)	94,364
應付帳款	(10,473)	231,334
應付帳款－關係人	51,803	2,142
其他應付款	1,020,339	395,792
負債準備	187,520	81,802
其他流動負債	165,278	69,520
淨確定福利負債	(385,658)	(59,107)
員工福利負債	462	4,760
其他營業負債	8,315	11,310
調整項目合計	(83,650)	(1,514,33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991,798	2,535,651
收取之利息	394,946	272,749
支付之利息	(438,815)	(277,688)
支付之所得稅	(1,014,949)	(496,88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932,980	2,033,829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民國一十二年及一十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674,979)	(230,41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3,414	236,989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43,809)	(1,774,583)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7,614	-
處分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1,200,000	-
預收款項減少—處分資產	(139,845)	-
預收款項增加—處分資產	4,156	135,389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86,164)	(2,278,212)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5,499	128,021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	470,900
其他應收款增加	(259,680)	(264,660)
其他應收款減少	259,680	264,66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2,763)	(3,914)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70,885	-
取得無形資產	(78,458)	-
長期應收租賃款增加	(112,991)	(71,50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減少	(69,818)	433,919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增加	(2,156,108)	(669,162)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27,692)	(15,390)
收取之股利	67,544	56,72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643,515)	(3,581,22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	56,101,769	65,460,778
短期借款減少	(57,508,616)	(63,242,893)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35,222)	(13,387)
舉借長期借款	31,672,235	14,816,019
償還長期借款	(30,979,978)	(11,403,019)
存入保證金增加	67,451	60,841
租賃本金償還	(141,051)	(126,574)
發放現金股利	(1,435,481)	(1,036,931)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	(4,351)
取得子公司股權	-	(4,086)
非控制權益變動	44,177	(5,741)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314,716)	4,500,65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1,140)	84,661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943,609	3,037,917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7,867,822	4,829,90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811,431	7,867,822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吳清源



經理人：吳清源



會計主管：黃貴金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五十年九月設立，並於民國八十八年十二月將總公司遷移至新竹工業區完成廠辦合一，註冊地址為：新竹縣湖口鄉中華路三號。於民國八十九年度投資跨入中國大陸及越南機車市場。本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權益。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汽車、機車及其零件之製造與買賣、提供相關技術服務與諮詢顧問服務等。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四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此外，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起開始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該修正就補充稅相關遞延所得稅會計處理提供暫時性之強制豁免並追溯適用，同時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起新增揭露支柱二所得稅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三)說明，合併公司正密切關注營運所在各轄區導入全球最低稅負之立法進展。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
- (3)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衡量。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之個體(即子公司)。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被投資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控制該個體。

自對子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控制之日為止。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已全數消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分別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亦然。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業已適當調整，俾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一致。

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者，係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易處理。非控制權益之調整數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於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合併財務報告中將前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除列，並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以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處分損益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保留投資於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及(2)子公司之資產(包含商譽)及負債與非控制權益於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12.31	111.12.31	
本公司	上揚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上揚資產)	不動產開發及管理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永大順股份有限公司(永大順)	生產汽機車零件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巨暘車業股份有限公司(巨暘車業)	機車及其零件銷售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南陽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南陽實業)	汽車及其零配件之經銷、修理與保養	89.78 %	89.78 %	註3
本公司	浩漢產品設計股份有限公司(浩漢)	產品設計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朝陽小客車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朝陽租賃)	甲種小客車租賃業	16.27 %	16.27 %	
本公司	慶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慶達投資)	各項投資業務	99.66 %	99.66 %	
本公司	Profit Source Investments Ltd. (Profit Source)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Sanyang Deutschland GmbH (SDE)	銷售機車及零配件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SY International Ltd. (SYI)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Sanyang Italia S.r.l (SIT)	銷售機車及零配件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Sanyang Motor Colombia S.A.S (SCB)	銷售機車及零配件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奕揚股份有限公司(奕揚)	廢棄物處理	100.00 %	100.00 %	註1
本公司	亞福股份有限公司(亞福)	投資控股公司	66.57 %	53.23 %	註4
亞福	亞福儲能股份有限公司(亞福儲能)	鋁電池相關能源產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再生能源售電業	100.00 %	100.00 %	註5
上揚資產	景山環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景山環保)	廢棄物處理	70.95 %	- %	註6
浩漢	Nova Design Ltd. (NOVA Samoa)	投資控股公司	42.30 %	42.30 %	
南陽實業	利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利揚實業)	汽車修理及汽車零件銷售	100.00 %	100.00 %	
南陽實業	朝陽小客車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朝陽租賃)	甲種小客車租賃業	61.46 %	61.46 %	
南陽實業	朝日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朝日事業)	汽車及其零配件之經銷、修理與保養	100.00 %	100.00 %	
南陽實業	Nanyang Holding Co., Ltd. (NY Samoa)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 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12.12.31	111.12.31	
南陽實業	南陽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南陽保代)	產物保險代理業務	92.86 %	92.86 %	
南陽實業	向揚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向揚實業)	汽車修理及零件銷售	100.00 %	100.00 %	
南陽實業	川陽興業股份有限公司(川陽興業)	零售各類汽車及其零配件	100.00 %	- %	註7
慶達投資	三申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三申機械)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55.00 %	55.00 %	
慶達投資	慶俊股份有限公司(慶俊)	五金機械、鐵材製造加工及買賣	100.00 %	100.00 %	
慶達投資	朝陽小客車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朝陽租賃)	甲種小客車租賃業	21.12 %	21.12 %	
慶達投資	Nova Design Ltd. (NOVA Samoa)	投資控股公司	57.70 %	57.70 %	
Profit Source	創興國際有限公司(創興國際)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創興國際	浩漢工業產品設計(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浩漢)	工業產品工業設計	61.55 %	61.55 %	
Sun Goal	張家港慶洲機械工業有限公司(慶洲機械)	生產及銷售機車零配件	30.27 %	30.27 %	
SYI	Cosmos System Inc. (Cosmos)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SYI	New Path Trading Ltd. (New Path)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SYI	Plassen International Ltd. (PIL)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SYI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Holdings) Ltd. (VMEPH)	投資控股公司	67.07 %	67.07 %	
SYI	Sun Goal Ltd. (Sun Goal)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NY Samoa	常州南陽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常州南陽)	零售各類汽車及其零配件	100.00 %	100.00 %	
NOVA Samoa	浩漢工業產品設計(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浩漢)	工業產品工業設計	38.45 %	38.45 %	
三申機械	越南三申工業有限公司(越南三申)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69.00 %	69.00 %	
三申機械	Three Brothers Machinery Industrial (BVI) Co., Ltd.(三申BVI)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	100.00 %	
Cosmos	張家港慶洲機械工業有限公司(慶洲機械)	生產及銷售機車零配件	69.73 %	69.73 %	
New Path	三陽環宇(廈門)實業有限公司(三陽環宇)	機車零配件及模具研發批發	100.00 %	100.00 %	
VMEPH	慶融貿易股份有限公司(慶融貿易)	機車及其零件配備批發業及零售業	100.00 %	100.00 %	
VMEPH	Vietnam Manufacturing and Export Processing Co., Ltd. (VMEP)	生產銷售機車及其零件	100.00 %	100.00 %	
PIL	廈門廈杏摩托有限公司(廈杏摩托)	生產銷售機車及其零件	76.67 %	76.67 %	
廈杏摩托	廈門廈杏商貿有限公司(廈杏商貿)	零售及批發機車及零配件	100.00 %	100.00 %	註2
三申(BVI)	廈門三申機械工業有限公司(廈門三申)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100.00 %	100.00 %	
VMEP	Vietnam Casting Forge Precision Ltd. (VCFP)	生產機車零件等	100.00 %	100.00 %	
VMEP	越南三申工業有限公司(越南三申)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31.00 %	31.00 %	
VMEP	Dinh Duong Joint Stock Company(鼎陽)	銷售機車及經營不動產等	99.94 %	99.94 %	

註1：奕揚於民國一一一年第一季設立。

註2：廈杏摩托於民國一一一年第一季以人民幣3,000千元現金增資廈杏商貿。

註3：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第三季以4,086千元向非關係人購買南陽實業263千股，取得0.18%股權。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4：本公司於民國一十一年六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將於民國一十一年至一十四年以每股15元現金增資亞福計3,000,000千元，於民國一十一年十一月一日累計持股比例達53.23%，自該日起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截至民國一十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未按持股比例現金增資1,883,061千元。

註5：亞福儲能於民國一十一年五月辦理股份抵繳，以普通股1股轉換為亞福1股之方式，亞福儲能成為亞福100%持股之子公司。

註6：上揚資產於民國一十二年第四季以95,928千元現金增資景山環保9,593千股，取得70.95%股權，成為上揚資產之子公司。

註7：川陽興業於民國一十二年第四季設立。

3.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換算所產生之外幣兌換差異通常係認列於損益，惟以下情況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2)指定為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金融負債於避險有效範圍內；或
- (3)合格之現金流量避險於避險有效範圍內。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等。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銀行透支為可立即償還且屬於合併公司整體現金管理之一部分者，於現金流量表列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項目。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前述選擇係按逐項工具基礎所作成。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屬權益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股利收入(除非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係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且不重分類至損益。

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於合併公司有權利收取股利之日認列(通常係除息日)。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經營模式評估

合併公司係以組合層級評估持有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之目的，此係最能反映經營管理方式及提供資料予管理階層之方式，考量資訊包括：

- 所述之投資組合政策及目標，及該等政策之運作。包括管理階層之策略是否係著重於賺得合約現金流量、維持特定利息收益率組合、使金融資產之存續期間與相關負債或預期現金流出之存續期間相配合或藉由出售金融資產實現現金流量。
- 經營模式之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如何評估及如何對企業之主要管理人員報告。
- 影響經營模式績效(及該經營模式下持有之金融資產)之風險及該風險之管理方式；
- 該業務之經理人之薪酬決定方式，例如：該薪酬究係以所管理資產之公允價值或所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及
- 以前各期出售金融資產之頻率、金額及時點，以及該等出售之理由及對未來出售活動之預期。

依上述經營目的，移轉金融資產予第三方之交易若不符合除列條件，則非屬上述所指之出售，此與合併公司繼續認列該資產之目的之一致。

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依評估目的，本金係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之公允價值，利息係由下列對價組成：貨幣時間價值、與特定期內流通在外本金金額相關之信用風險、其他基本放款風險與成本及利潤邊際。

評估合約現金流量是否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合併公司考量金融工具合約條款，包括評估金融資產是否包含一項可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合約條款，導致其不符合此條件。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

- 任何會改變合約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之或有事項；
- 可能調整合約票面利率之條款，包括變動利率之特性；
- 提前還款及展延特性；及
- 合併公司之請求權僅限於源自特定資產之現金流量之條款(例如無追索權特性)。

(6)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收融資租賃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合併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證券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7)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合併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合併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4)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分類為攤銷後成本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1.製造業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成本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2.建設業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的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必要支出。房地之開發成本包括開發期間產生之建造成本、土地成本、借款成本及專案費用。當存貨成本高於淨變現價值時，應將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沖減金額應於發生當期認列為銷貨成本。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淨變現價值之釐定方法如下：

- (1)營建用地：淨變現價值係參照管理當局按當時市場情況之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或依最近期之市場價值(開發分析法或比較法)為基礎。
- (2)在建工程：淨變現價值為估計售價(當時市場情況)減去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 (3)待售房地：淨變現價值為估計售價(當時市場情況)減去於銷售房地時所產生之成本及銷售費用。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非流動資產或由資產或負債組成之處分群組，於高度很有可能將透過出售而非持續使用以回收其帳面金額時，分類為待出售。資產或處分群組中之組成部分於原始分類至待出售前，依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重新衡量。分類為待出售後，係以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為衡量基礎。任何處分群組之減損損失首先分攤至商譽，再依比例基礎分攤至其餘之資產及負債，惟該損失不分配至非屬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六號資產減損範圍之資產，前述項目繼續依照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衡量。對原始分類為待出售所認列之減損損失及後續再衡量所產生之利益及損失係認列為損益，惟回升之利益不得超過已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分類為待出售時，即停止採用權益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分類為待出售時，即不再提列折舊。

(十)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合併公司將歸屬於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非關係人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

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起停止採用權益法，並按公允價值衡量保留權益，保留權益之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於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與該投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亦即若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為損益(或保留盈餘)，則當企業停止採用權益法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或保留盈餘)。若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但持續適用權益法，則合併公司將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按上述方式依減少比例作重分類調整。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若成為對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持續適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若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此項調整係沖減資本公積，但由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則借記保留盈餘。惟若屬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其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先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係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十一)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指持有供賺取租金或資產增值或二者兼具，而非供正常營業出售、用於生產、提供商品或勞務或作為行政管理目的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衡量，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規定處理。

投資性不動產處分利益或損失(以淨處分價款與該項目之帳面金額間之差額計算)係認列於損益。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益係於租賃期間按直線法認列於其他收益。給與之租賃誘因係於租賃期間認列為租賃收益之一部分。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1)房屋及建築	2~60年
(2)機器設備	2~15年
(3)水電及運輸設備	2~15年
(4)辦公及其他設備	2~14年
(5)出租資產	3~5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4.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當供自用之不動產變更為投資性不動產時，該項不動產係以變更用途時之帳面金額重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十三)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於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於或包含租賃。

1.承租人

合併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係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個別租賃組成部份。惟，於承租土地及建物時，合併公司選擇不區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非租賃組成部分視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處理。

針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出租人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係於租賃成立日將租賃合約依其是否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若是則分類為融資租賃，否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評估時，合併公司考量包括租賃期間是否涵蓋標的資產經濟年限之主要部分等相關特定指標。

若合併公司為轉租出租人，則係分別處理主租賃及轉租交易，並以主租賃所產生之使用權資產評估轉租交易之分類。若主租賃為短期租賃並適用認列豁免，則應將其轉租交易分類為營業租賃。

若協議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合併公司使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之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以租賃投資淨額之金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因協商與安排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包含於租賃投資淨額內。租賃投資淨額係以能反映在各期間有固定報酬率之型態，於租賃期間分攤認列為利息收入。針對營業租賃，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將所收取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租金收入。

(十四)無形資產

1. 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及合併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合併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包括專利權等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2. 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3. 攤銷

除商譽外，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 | |
|------------|---------|
| (1) 電腦軟體 | 2~15年 |
| (2) 專利權及其他 | 5~19.5年 |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十五) 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企業合併取得之商譽係分攤至預期可自合併綜效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係以稅前折現率折算至現值，該折現率應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之評估。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六)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認列為利息費用。

合併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十七)收入認列

1.客戶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1)銷售商品—汽車、機車及其零組件

合併公司為汽車、機車及其零組件之製造與買賣。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依合約所訂之交付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驗收條款已失效，或合併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時。

合併公司通常以累積銷售商品達特定數量之基礎提供數量折扣予客戶。合併公司係以合約價格減除估計之數量折扣之淨額為基礎認列收入。截至報導日止，相關銷售因數量折扣而預期支付予客戶金額，認列為退款負債。

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與同業之實務作法一致，故不包含融資要素。

合併公司對銷售商品提供標準保固因而負瑕疵退款之義務，且已就該義務認列保固負債準備，請詳附註六(二十)。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

(2)勞務收入

合併公司提供勞務之交易結果能可靠估計時，依完工百分比法認列收入。完工程度係以截至財務報導日止已發生成本占預估交易總成本之比例估計。當交易結果無法可靠估計時，於已認列成本很有可能回收之範圍認列收入。

(3)技術支援及顧問服務

包括諮詢顧問服務收入、協助國外業者開發機車新機種之技術開發收入及依國外業者銷售量計收之機車技術報酬金等，機車技術報酬金收入係於銷售實際發生時計算。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土地開發及房地銷售

合併公司開發及銷售住宅不動產，且經常於興建期間預售不動產。合併公司係於對不動產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因合約限制，該不動產對合併公司通常不具其他用途，因此，合併公司係於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予客戶，且已實際交付房地之日期為準，惟報導日前僅完成其中一項，於期後期間已實際完成另一項者，亦認列收入。

收入係依合約協議之交易價格衡量。於銷售時，大部分情況下，於不動產之法定所有權移轉時可收取對價，少數情況下，依合約協議可遞延支付帳款，若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則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影響。若係預售不動產，通常於簽訂合約至不動產交付或移轉予客戶之期間分期收取款項，若合約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則於該期間依建案之專案借款利率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預收之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調整貨幣時間價值之影響時則認列利息費用及合約負債。累積之合約負債金額，於不動產移轉予客戶時轉列收入。

(5)財務組成部分

合併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合併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值。

(十八)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留盈餘。合併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合併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款(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不符合所得稅之定義，因此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判斷其於全球最低稅負-支柱二規範下所應支付之補充稅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所得稅」範圍，並已適用補充稅相關遞延所得稅會計處理之暫時性強制豁免，對於實際發生之補充稅則認列為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合併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合併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二十)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對每一企業合併皆採用收購法處理，商譽係依收購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包括歸屬於被收購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之金額，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進行衡量。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合併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所有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除與發行債務或權益工具相關者外，與企業合併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合併公司之費用。

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中，若屬現時所有權權益，且其持有者有權於清算發生時按比例份額享有企業淨資產者，合併公司係依逐筆交易基礎，選擇按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所有權工具對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之已認列金額所享有之比例份額衡量之。其他非控制權益則按其收購日之公允價值或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規定之其他基礎衡量。

於分階段達成之企業合併中，合併公司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其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若因而產生任何利益或損失，則認列為損益。對於被收購者權益價值之變動於收購日前已於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應依合併公司若直接處分其先前已持有權益之相同方式處理，若處分該權益時宜將其重分類至損益，則該金額係重分類至損益。

若企業合併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日前尚未完成，合併公司對於尚不完整之會計處理項目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內予以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移轉對價中所包含之或有對價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收購日後或有對價公允價值之變動若屬衡量期間調整者，係追溯調整收購成本並相對調整商譽。衡量期間調整係因合併公司於收購日後始取得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額外資訊所作之調整，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對於非屬衡量期間調整之或有對價公允價值變動，其會計處理係取決於或有對價之分類。或有對價分類為權益者不得再衡量，且其後續交割應在權益內調整。其他或有對價係於收購日後之每一報導日應按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係認列為損益。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一)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二)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賺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量其績效。各營運部門均具單獨之財務資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且已反映新冠病毒疫情所造成之影響，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估計，以判斷計算減損時須採用之假設及選擇之輸入值。相關假設及輸入值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四)。

(二)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合併公司評估報導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因產業快速變遷而產生重大變動。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五)。

評價流程

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及揭露包含採用公允價值衡量其金融、非金融資產及負債。合併公司定期複核重大不可觀察之輸入值及調整。如果用於衡量公允價值之輸入值是使用外部第三方資訊(例如經紀商或訂價服務機構)，合併公司將評估第三方所提供支持輸入值之證據，以確定該評價及其公允價值等級分類係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請詳附註六(二十九)。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假設之相關資訊請詳下列附註：

- 1.附註六(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 2.附註六(二十九)金融工具。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零用金	\$ 2,345	2,552
活期及支票存款	4,248,693	4,637,540
定期存款	2,604,650	2,997,940
約當現金	1,955,743	229,790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811,431	7,867,822

1.銀行定期存款屬三個月以上且用途未受限制者，係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項下。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項下者分別為4,994,015千元及3,235,553千元。

2.合併公司信託專戶存款因提領受限制係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項下者分別為16,108千元及11,803千元。

3.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性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九)。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特別股	\$ 15,459	15,459

(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12.31	111.12.3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國內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 730,500	156,455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574,354	326,085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371,702	375,226
合 計	\$ 1,676,556	857,766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持有該等權益工具投資為長期策略性投資且非為交易目的所持有，故已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合併公司因上列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之股利收入分別為57,840千元及47,251千元。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合併公司考量投資策略出售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資訊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出售之公允價值	\$ <u>73,414</u>	<u>3,359,258</u>
處分損益轉列保留盈餘	\$ <u>9,800</u>	<u>552,087</u>

合併公司陸續自公開市場購入台灣農林(股)公司之股權，於民國一一一年一月十一日對其持股比例已超過20%，故自該日起原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轉列為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轉列時之公允價值為3,122,269千元，請詳附註六(七)。

4.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九)。

5.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四)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應收款

	<u>112.12.31</u>	<u>111.12.31</u>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 347,501	316,917
應收分期付款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931	931
減：分期付款銷貨未實現利息收入	<u>(57)</u>	<u>(57)</u>
小計	<u>348,375</u>	<u>317,791</u>
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011,982	2,207,043
應收分期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6,527	6,708
減：分期付款銷貨未實現利息收入	<u>(711)</u>	<u>(723)</u>
小計	<u>2,017,798</u>	<u>2,213,028</u>
應收租賃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092,034	926,657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u>(62,217)</u>	<u>(44,427)</u>
小計	<u>1,029,817</u>	<u>882,230</u>
其他應收款	1,227,178	859,783
減：未實現利息收入	<u>(24,035)</u>	<u>-</u>
小計	<u>1,203,143</u>	<u>859,783</u>
合計	4,599,133	4,272,832
減：備抵損失	<u>(69,666)</u>	<u>(138,500)</u>
淨額	<u>\$ 4,529,467</u>	<u>4,134,332</u>
流動	\$ 3,423,994	3,597,815
非流動	<u>1,105,473</u>	<u>536,517</u>
合計	<u>\$ 4,529,467</u>	<u>4,134,332</u>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2.12.31				
信用評等等級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 預期信用 損失率	備抵存續 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已信用 減損
低度風險	\$ 3,112,767	0%~5%	30,502	是
中度風險	283,223	11%~100%	39,164	是
合計	<u>\$ 3,395,990</u>		<u>69,666</u>	

111.12.31				
信用評等等級	應收票據及 帳款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 預期信用 損失率	備抵存續 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已信用 減損
低度風險	\$ 3,174,809	0%~5%	13,733	是
中度風險	238,240	27%~100%	124,767	是
合計	<u>\$ 3,413,049</u>		<u>138,500</u>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2.12.31	111.12.31
未逾期	\$ 3,058,547	3,036,085
逾期0~90天	256,456	218,835
逾期91~180天	59,073	53,651
逾期180天以上	21,914	104,478
	<u>\$ 3,395,990</u>	<u>3,413,049</u>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應收款信用風險評估情形請詳附註六(二十九)。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138,500	108,659
認列減損損失	4,473	26,050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71,191)	(132)
外幣換算損益	(2,116)	3,923
期末餘額	<u>\$ 69,666</u>	<u>138,500</u>

上述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作為借款擔保品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存 貨

	<u>112.12.31</u>	<u>111.12.31</u>
製造業：		
原料及物料	\$ 2,405,866	3,355,822
在製品	295,440	440,430
製成品	3,118,851	2,124,490
在途存貨	<u>2,080,224</u>	<u>1,651,548</u>
小計	<u>7,900,381</u>	<u>7,572,290</u>
建設業：		
土地	2,420,864	2,200,743
預付房地款	<u>428,666</u>	<u>90,531</u>
小計	<u>2,849,530</u>	<u>2,291,274</u>
合計	<u>\$ 10,749,911</u>	<u>9,863,564</u>
預期超過十二個月以後回收	<u>\$ 2,761,489</u>	<u>2,200,743</u>

1.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上揚資產於民國一〇八年度因陸續取得新竹市復興段等土地，而參與「新竹市東區光埔二期自辦市地重劃」，依重劃籌備會於民國一〇三年四月間所訂重劃計畫書所載，土地所有權人應負擔公共設施用地比率為39.26%，費用負擔比率為13.57%，實際負擔比率以新竹市政府核定之計算負擔面積總計算表為準。另依重劃會於民國一〇三年七月間所訂重劃章程規定，本重劃區一切相關業務之執行，委由振鼎開發建設(股)公司承攬並統籌辦理。
2.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上揚資產於民國一一〇年度陸續取得新竹縣寶山鄉雙園段等土地，參與民國一一二年度成立之「新竹縣寶山鄉雙園自辦市地重劃案」，並委託關係人偉邑開發建設有限公司辦理各項自辦市地重劃之一切相關業務，且由關係人黃裕昌墊付所有重劃費用及公共工程施工費用，實際重劃平均負擔比率將依主管機關核定為準。
3.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上揚資產因法令因素，將部分土地暫以他人名義為所有權登記，並以保管不動產所有權狀正本及設定他項權利等作為保全措施。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尚未完成產權登記之土地成本金額分別為482,925千元及412,881千元。
4. 本公司之孫公司VMEPH之子公司鼎陽於民國一〇八年度與非關係人Nguyen Danh Hoang Viet先生簽訂投資合作備忘錄，雙方以共同經營形式投資位於越南河內市Ciputra Hanoi International City之物業，依投資合作備忘錄，物業財產需要雙方一致同意後始可轉售獲利，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認列預付房地款金額分別為88,041千元及90,531千元，因物業投資合約簽訂對象為Nguyen Danh Hoang Viet先生，合併公司已取得相關文件，作為保全措施。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合併公司認列為營業成本之組成明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產製及其他成本	\$ 49,611,092	39,770,413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益	(91,042)	(77,430)
存貨報廢損失	46,124	8,393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67,380)	76,918
存貨盤盈	(3,446)	(2,341)
技術服務成本	341,402	293,958
租賃成本	523,234	491,814
設計服務成本	28,814	31,431
其他成本	662,322	539,252
合計	\$ 51,051,120	41,132,408

6.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認列存貨回升利益，係因報廢或出售庫存迴轉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所致。

7.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六)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四日經董事會決議出售新竹縣新豐鄉榮華段259地號等十二筆土地及其地上建物，並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五日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書，該資產據此由投資性不動產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97,036千元，依不動產買賣契約書約定出售價格1,200,000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完成所有權移轉手續，並已預收120,000千元，帳列「其他流動負債-其他」項下；本公司復於民國一一二年間取得買賣契約承諾書，並於一一二年度完成所有權移轉手續及相關增補要件達成後，認列處分利益1,534,195千元，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收款金額455,965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非流動」項下。

(七)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2.12.31	111.12.31
關聯企業	\$ 4,625,282	4,643,509

2.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相關資訊如下：

關聯企業 名稱	與合併公司間 關係之性質	主要營業 場所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之比例	
			112.12.31	111.12.31
台灣農林 (股)公司	產銷茶業、不動產買賣及規 劃開發等	台灣	28.31 %	27.84 %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有公開市場報價者，其公允價值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台灣農林(股)公司	\$ <u>4,616,546</u>	<u>4,431,496</u>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其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已調整各關聯企業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以反映合併公司於取得關聯企業股權時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

台灣農林(股)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12.12.31</u>	<u>111.12.31</u>
流動資產	\$ 1,734,933	1,821,771
非流動資產	24,141,943	24,340,111
流動負債	(472,457)	(1,001,144)
非流動負債	<u>(10,939,028)</u>	<u>(10,402,232)</u>
淨資產	\$ <u>14,465,391</u>	<u>14,758,506</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淨資產	\$ -	-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淨資產	\$ <u>14,465,391</u>	<u>14,758,506</u>
	<u>112年度</u>	<u>111.1.11~ 111.12.31</u>
營業收入	\$ <u>379,507</u>	<u>376,996</u>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299,703)	(2,205,396)
其他綜合損益	6,589	(56,441)
綜合損益總額	\$ <u>(293,114)</u>	<u>(2,261,837)</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
歸屬於被投資公司業主之綜合損益總額	\$ <u>(293,114)</u>	<u>(2,261,837)</u>
	<u>112年度</u>	<u>111.1.11~ 111.12.31</u>
期初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 4,104,534	-
本期自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轉入數	-	3,122,269
本期購入	208,427	1,263,263
本期處分	(139,453)	-
廉價購買利益	-	344,994
本期歸屬於合併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	<u>(78,313)</u>	<u>(625,992)</u>
期末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淨資產所享份額	4,095,195	4,104,534
加：商譽	56,702	21,320
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之期末帳面金額	\$ <u>4,151,897</u>	<u>4,125,854</u>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u>112.12.31</u>	<u>111.12.31</u>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金額	\$ <u>473,385</u>	<u>517,655</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 (11,244)	(10,175)
其他綜合損益	<u>(2,768)</u>	<u>(2,450)</u>
綜合損益總額	\$ <u>(14,012)</u>	<u>(12,625)</u>

4. 亞福儲能於民國一一〇年七月辦理現金增資，合併公司未按持股比例投資150,000千元，致持股比由23.21%增加至29.51%；後於民國一一一年三月以60,000千元向非關係人購買亞福儲能4,000千股，致持股比由29.51%增加至32.79%。

亞福儲能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辦理股份抵繳，以普通股1股轉換為亞福1股之方式，亞福儲能成為亞福100%持股之子公司，合併公司因此項交易而轉為持有亞福40,000千股，共計317,451千元，持股比例為32.79%。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日經董事會決議，將於民國一一一年至一一四年以每股15元現金增資亞福計3,000,000千元。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參與認購亞福(股)公司現金增資400,000千元，並於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一日取得12.05%股權，將股權淨值差異沖減資本公積2,444千元及保留盈餘187,855千元；復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一日未按持股比例增資，取得8.39%股權，累計持股比例為53.23%，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並自該日起成為子公司，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八)。

5. 合併公司雖為部分關聯企業之最大股東，然經綜合評估，關聯企業之重要攸關活動係依據董事會之決策，合併公司於關聯企業之董事會席次及股東會表決權均未過半，故合併公司無法片面主導攸關活動。因此，合併公司對上述關聯企業不具控制力，僅具重大影響力。
6.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以每股15.25元認購台灣農林(股)公司私募之普通股63,250千股，共計964,563千元。此私募之普通股已符合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八規定得轉讓，惟符合獲利條件下，始得辦理公開發行。
7.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 企業合併

1.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年陸續現金增資亞福，於民國一一年十一月一日累計持股比達53.23%，自該日起取得對該公司之控制，亞福為一般投資業，其100%持有之子公司亞福儲能主要營業項目為鋁電池相關能源產品之製造、研發及銷售、再生能源售電業等，有利於本公司發展電動車之市場佔有率及再生能源事業。

自取得控制日(民國一一年十一月一日)至民國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亞福之營業收入及本期淨損分別為29千元及38,931千元。

(1) 本公司取得控制之移轉對價為現金400,000千元。

(2) 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

取得控制日取得之可辨認資產與承擔之負債之公允價值明如下：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70,900
存貨	1,309
預付款項	15,152
其他流動資產	15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十一))	108,620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十二))	153,008
無形資產(附註六(十四))	4,013
無形資產—專利與非專利技術(附註六(十四))	372,4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168
其他應付款	(6,506)
租賃負債—流動	(12,361)
其他流動負債	(124)
租賃負債—非流動	(140,648)
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u>\$ 1,376,171</u></u>

(3) 商 譽

因取得控制認列之商譽如下：

移轉對價	\$ 400,000
加：非控制權益(以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之比例衡量)	643,609
加：對被收購者原有權益之公允價值	1,000,000
減：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1,376,171</u>
商 譽	<u><u>\$ 667,438</u></u>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商譽主要係來自亞福持有100%之子公司亞福儲能在能源事業市場之未來發展及獲利能力，預期將藉由該公司與合併公司電動車業務之整合以產生合併綜效，商譽減損評估請詳附註六(十四)。

2. 合併公司因重衡量於收購日前已持有亞福44.84%權益之公允價值而認列利益498,877千元，該利益係認列於民國一一一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九)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及取得非控制權益

取得子公司額外股權

1.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一日未按持股比例現金增資1,083,061千元取得亞福之股權，持股比例變動請詳附註四(二)。

合併公司對亞福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u>112年度</u>
保留盈餘	\$ <u>(183,169)</u>

2.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以現金4,086千元增加取得南陽實業之股權，使權益由89.60%增加至89.78%。

合併公司對南陽實業所有權權益之變動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影響如下：

	<u>111年度</u>
購入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847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對價	<u>(4,086)</u>
資本公積-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u>(239)</u>

(十)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對合併公司具重大性者如下：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公司註冊之國家	非控制權益之所有權權益 及表決權之比例	
		112.12.31	111.12.31
VMEPH及其子公司	越南/香港	32.93 %	32.93 %
廈杏摩托及其子公司	中國大陸	23.33 %	23.33 %
亞福及其子公司	台灣	33.43 %	46.77 %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子公司彙總性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依據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並已反映合併公司於收購日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及就會計政策差異所作之調整，且該等財務資訊係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尚未銷除前之金額：

1.VMEPH及其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12.12.31</u>	<u>111.12.31</u>
流動資產	\$ 2,995,997	3,629,428
非流動資產	261,038	275,561
流動負債	(1,621,090)	(2,264,414)
非流動負債	<u>(68,231)</u>	<u>(72,857)</u>
淨資產	<u>\$ 1,567,714</u>	<u>1,567,718</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516,334</u>	<u>516,339</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營業收入	<u>\$ 3,277,534</u>	<u>3,961,507</u>
本期淨利(損)	44,248	(1,205)
其他綜合損益	<u>(44,251)</u>	<u>112,919</u>
綜合損益總額	<u>(3)</u>	<u>111,714</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損)	<u>\$ 14,571</u>	<u>(397)</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u>\$ (1)</u>	<u>36,785</u>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106,289)	9,658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304,286	(127,886)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u>23,748</u>	<u>121,956</u>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u>\$ 221,745</u>	<u>3,728</u>

2.廈杏摩托及其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12.12.31</u>	<u>111.12.31</u>
流動資產	\$ 2,898,014	3,923,648
非流動資產	4,604,395	2,510,698
流動負債	(2,126,751)	(2,432,927)
非流動負債	<u>(348,037)</u>	<u>(82,789)</u>
淨資產	<u>\$ 5,027,621</u>	<u>3,918,630</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u>\$ 1,172,944</u>	<u>914,216</u>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營業收入	\$ <u>9,624,620</u>	<u>10,657,593</u>
本期淨利	\$ 1,201,308	1,198,761
其他綜合損益	(92,317)	36,872
綜合損益總額	\$ <u>1,108,991</u>	<u>1,235,633</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 <u>280,265</u>	<u>279,671</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u>258,728</u>	<u>288,270</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1,997,780	644,534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2,279,380)	(767,064)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292,011	136,417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 <u>10,411</u>	<u>13,887</u>

3. 亞福及其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

	<u>112.12.31</u>	<u>111.12.31</u>
流動資產	\$ 1,090,751	684,448
非流動資產	1,330,972	812,877
流動負債	(28,506)	(21,012)
非流動負債	(126,115)	(138,461)
淨資產	\$ <u>2,267,102</u>	<u>1,337,852</u>
非控制權益期末帳面金額	\$ <u>757,892</u>	<u>625,713</u>
	<u>112年度</u>	<u>111.11.1~ 111.12.31</u>
營業收入	\$ <u>1,416</u>	<u>29</u>
本期淨損	\$ (170,750)	(38,931)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u>(170,750)</u>	<u>(38,931)</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 <u>(67,930)</u>	<u>(18,508)</u>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綜合損益總額	\$ <u>-</u>	<u>-</u>
	<u>112年度</u>	<u>111.11.1~ 111.12.31</u>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 (142,585)	(25,941)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587,561)	(183,703)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1,087,855	(2,226)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 <u>357,709</u>	<u>(211,870)</u>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 屋 及 建 築</u>	<u>機 器 設 備</u>	<u>水 電 及 運 輸 設 備</u>	<u>辦 公 及 其 他 設 備</u>	<u>出 租 資 產</u>	<u>未 完 工 程</u>	<u>累 計 減 損</u>	<u>總 計</u>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7,051,556	7,357,969	14,491,054	1,645,027	1,569,389	1,559,830	499,251	-	34,174,076
增添	1,276	33,520	233,153	34,453	46,936	443,581	1,093,245	-	1,886,164
處分	-	(40,939)	(2,211,884)	(367,971)	(276,207)	(285,530)	-	-	(3,182,531)
存貨轉入(出)	115,472	-	-	207,811	29,162	-	-	-	352,445
未完工程轉入(出)	-	21,067	280,318	14,907	23,461	-	(339,753)	-	-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277	-	-	-	-	-	277
重分類	-	-	-	-	-	-	(27,292)	-	(27,29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1,914)	(28,089)	(8,183)	(43,366)	-	(3,257)	-	(114,809)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7,168,304</u>	<u>7,339,703</u>	<u>12,764,829</u>	<u>1,526,044</u>	<u>1,349,375</u>	<u>1,717,881</u>	<u>1,222,194</u>	<u>-</u>	<u>33,088,330</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6,239,954	7,022,392	14,503,006	1,625,452	1,579,246	1,416,454	318,884	-	32,705,388
企業合併取得	-	54,327	62,020	12,298	5,720	-	11,292	-	145,657
增添	835,708	46,344	276,026	22,163	40,114	384,135	673,722	-	2,278,212
處分	-	(8,861)	(782,377)	(136,698)	(89,699)	(240,759)	-	-	(1,258,394)
存貨轉入	-	-	-	90,785	26,148	-	-	-	116,933
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	(24,106)	(79,090)	-	-	-	-	-	-	(103,196)
未完工程轉入(出)	-	261,033	208,036	7,618	32,297	-	(508,984)	-	-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1,295	-	-	-	-	-	1,295
重分類	-	-	-	-	-	-	(2,916)	-	(2,916)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1,824	223,048	23,409	(24,437)	-	7,253	-	291,09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7,051,556</u>	<u>7,357,969</u>	<u>14,491,054</u>	<u>1,645,027</u>	<u>1,569,389</u>	<u>1,559,830</u>	<u>499,251</u>	<u>-</u>	<u>34,174,076</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3,948,500	12,821,887	1,286,954	1,159,372	607,215	-	549,383	20,373,311
本年度折舊	-	195,161	478,722	67,365	121,099	258,599	-	-	1,120,946
減損損失	-	-	-	-	-	-	-	15,794	15,794
處分	-	(40,491)	(2,128,414)	(287,506)	(258,644)	(204,304)	-	(31,361)	(2,950,720)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	-	-	-	277	27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0,764)	(25,852)	(6,666)	(33,925)	-	-	(13,165)	(100,372)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4,082,406</u>	<u>11,146,343</u>	<u>1,060,147</u>	<u>987,902</u>	<u>661,510</u>	<u>-</u>	<u>520,928</u>	<u>18,459,236</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3,796,449	12,759,395	1,280,605	1,130,427	540,005	-	559,038	20,065,919
本年度折舊	-	176,815	528,397	53,687	122,989	241,620	-	-	1,123,508
減損損失	-	-	-	-	-	-	-	20,291	20,291
企業合併取得	-	14,058	16,578	3,214	3,187	-	-	-	37,037
處分	-	(7,069)	(689,677)	(69,218)	(78,068)	(174,410)	-	(60,764)	(1,079,206)
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	-	(68,130)	-	-	-	-	-	-	(68,130)
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	-	-	-	1,295	1,29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6,377	207,194	18,666	(19,163)	-	-	29,523	272,597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3,948,500</u>	<u>12,821,887</u>	<u>1,286,954</u>	<u>1,159,372</u>	<u>607,215</u>	<u>-</u>	<u>549,383</u>	<u>20,373,311</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7,168,304</u>	<u>3,257,297</u>	<u>1,618,486</u>	<u>465,897</u>	<u>361,473</u>	<u>1,056,371</u>	<u>1,222,194</u>	<u>(520,928)</u>	<u>14,629,094</u>
民國111年1月1日	<u>\$ 6,239,954</u>	<u>3,225,943</u>	<u>1,743,611</u>	<u>344,847</u>	<u>448,819</u>	<u>876,449</u>	<u>318,884</u>	<u>(559,038)</u>	<u>12,639,469</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7,051,556</u>	<u>3,409,469</u>	<u>1,669,167</u>	<u>358,073</u>	<u>410,017</u>	<u>952,615</u>	<u>499,251</u>	<u>(549,383)</u>	<u>13,800,765</u>

1. 合併公司因法令因素，將部分土地暫以他人名義為所有權登記，並以保管不動產所有權狀正本及設定他項權利等作為保全措施。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尚未完成產權登記之土地成本金額分別為194,698千元及193,421千元。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VMEP於報導日對供營運使用固定資產、使用權資產、預付設備款、無形資產及長期預付款進行減損評估，以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使用價值孰高者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VMEP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作為估計基礎。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係考量產業變化、市場競爭情形、估計未來每年收入、毛利及其他營業成本之變動等綜合因素影響為編製基礎。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分別採用折現率9.47%及16.68%以反映相關現金產生單位之特定風險，依上述方式評估結果，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提列減損損失14,154千元(內含固定資產減損14,024千元其他非流動資產減損130千元)及23,210千元(內含固定資產減損19,098千元、預付設備款減損254千元、使用權資產減損2,550千元及其他非流動資產減損1,308千元)，請詳附註六(十二)及(二十八)。

3. 合併公司以不動產及設備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二) 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之成本、折舊及減損損失，其變動明細如下：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總 計</u>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698,946	1,027,482	1,726,428
增 添	-	163,147	163,147
減 少	-	(56,058)	(56,058)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952)	715	(12,23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685,994</u>	<u>1,135,286</u>	<u>1,821,280</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90,577	942,184	1,432,761
企業合併取得	124,976	45,111	170,087
增 添	53,703	58,748	112,451
減 少	(286)	(19,818)	(20,104)
匯率變動之影響	29,976	1,257	31,23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698,946</u>	<u>1,027,482</u>	<u>1,726,428</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47,141	497,447	844,588
本年度折舊	20,136	144,132	164,268
減 少	-	(16,918)	(16,918)
匯率變動之影響	(9,218)	(388)	(9,60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358,059</u>	<u>624,273</u>	<u>982,332</u>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土 地</u>	<u>房屋及建築</u>	<u>總 計</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02,556	361,987	664,543
企業合併取得	2,078	15,001	17,079
本年度折舊	16,000	138,892	154,892
減損損失	2,550	-	2,550
減 少	(286)	(19,370)	(19,656)
匯率變動之影響	24,243	937	25,180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47,141</u>	<u>497,447</u>	<u>844,588</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327,935</u>	<u>511,013</u>	<u>838,948</u>
民國111年1月1日	<u>\$ 188,021</u>	<u>580,197</u>	<u>768,218</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351,805</u>	<u>530,035</u>	<u>881,840</u>

合併公司以使用權資產作為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明細如下：

	<u>自有資產</u>		<u>使用權資產</u>	<u>總 計</u>
	<u>土地及改良物</u>	<u>房屋及建築</u>	<u>土地及改良物</u>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375,025	2,835,231	161,757	4,372,013
增添	134	2,629	-	2,763
處分及報廢	(13,871)	-	-	(13,87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726)	(4,113)	(5,839)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1,361,288</u>	<u>2,836,134</u>	<u>157,644</u>	<u>4,355,066</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417,757	2,825,100	151,415	4,394,272
增添	-	3,914	-	3,914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24,106	79,090	-	103,196
轉出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66,838)	(74,555)	-	(141,393)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682	10,342	12,024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375,025</u>	<u>2,835,231</u>	<u>161,757</u>	<u>4,372,013</u>
折舊及減損損失：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633,493	7,500	640,993
本年度折舊	-	78,052	1,895	79,94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46)	(247)	(1,093)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710,699</u>	<u>9,148</u>	<u>719,847</u>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自有資產		使用權資產	總計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土地及改良物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532,731	5,430	538,161
本年度折舊	-	76,420	1,846	78,266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68,130	-	68,130
轉出至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44,357)	-	(44,357)
匯率變動之影響	-	569	224	79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	<u>633,493</u>	<u>7,500</u>	<u>640,993</u>

帳面金額：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1,361,288</u>	<u>2,125,435</u>	<u>148,496</u>	<u>3,635,219</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1,375,025</u>	<u>2,201,738</u>	<u>154,257</u>	<u>3,731,020</u>
民國111年1月1日	\$ <u>1,417,757</u>	<u>2,292,369</u>	<u>145,985</u>	<u>3,856,111</u>

公允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17,349,006</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u>13,656,597</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以外部獨立評價人員評價或由本公司以比較法(參酌房屋仲介成交行情及內政部實價登錄等資訊)綜合考量後之評價基礎，其公允價值評價技術所使用之輸入值係屬第三等級。

2.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作為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四)無形資產

成本：	商譽	專利權及其他	總計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667,438	389,508	1,056,946
增添	-	78,458	78,458
匯率變動影響數	-	(85)	(85)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u>667,438</u>	<u>467,881</u>	<u>1,135,319</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	-
企業合併取得	667,438	389,508	1,056,946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667,438</u>	<u>389,508</u>	<u>1,056,946</u>
攤銷及減損損失：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16,716	16,716
本期攤銷	-	22,331	22,331
匯率變動影響數	-	(11)	(1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	<u>39,036</u>	<u>39,036</u>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商 譽</u>	<u>專利權及其他</u>	<u>總 計</u>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	-
企業合併取得	-	13,005	13,005
本期攤銷	-	3,711	3,71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16,716</u>	<u>16,716</u>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667,438</u>	<u>428,845</u>	<u>1,096,283</u>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667,438</u>	<u>372,792</u>	<u>1,040,230</u>
民國111年1月1日	<u>\$ -</u>	<u>-</u>	<u>-</u>

1. 攤銷費用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無形資產攤銷費用列報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之下列項目：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管理費用	\$ 90	9
研究發展費用	22,241	16,707
合 計	<u>\$ 22,331</u>	<u>16,716</u>

2. 專利權

合併公司於收購時衡量取得淨資產之公允價值，並分別評估符合規範標準且具重大性之無形資產之公允價值及耐用年限，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一日取得亞福及其子公司(亞福集團)控制力，針對亞福集團之業務評估，依據分析結果，辨認並單獨列示專利權且基於相關技術與應用產品的發展歷史、需求來源、產業使用現況、法律規範等條件評估剩餘經濟耐用年限為19.5年。

3. 商譽之減損評估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一日取得亞福集團控制力所產生之商譽，該集團本身為可產生獨立現金流量之現金產生單位，故可回收金額係依據亞福集團之使用價值評估，用於計算使用價值之關鍵假設如下：

- (1) 現金流量涵蓋期間為民國一一三年至民國一二二年度之財務預算，係管理階層對相關產業未來趨勢所作之評估，同時並考量內部與外部來源之歷史資訊。
- (2) 預計營業收入係考量產業的變化及市場供需情形等依據產品類別、產品價格等之變動情形預估。
- (3) 預計營業成本及費用係考量各項成本費用變動因素估計之。
- (4)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評估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所採用之折現率係按普通股權益與借款等不同資金來源計算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管理當局相信各現金產生單位可回收金額所依據之關鍵假設，其任何合理之可能變動將不致帳面價值超過可回收金額，依上述關鍵假設計算之可回收金額與評估日合併公司供營運使用資產與商譽帳面價值相較，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無資產減損之情形。

(十五)應付短期票券

合併公司應付短期票券之明細如下：

112.12.31			
	<u>保證或承兌機構</u>	<u>期末利率區間</u>	<u>金額</u>
應付承兌匯票	中國農業銀行、中信銀行	-	\$ <u>697,897</u>
111.12.31			
	<u>保證或承兌機構</u>	<u>期末利率區間</u>	<u>金額</u>
應付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	2.038%	\$ 149,993
應付承兌匯票	興業銀行、中信銀行	-	<u>696,455</u>
合 計			<u>\$ 846,448</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應付短期票券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六)短期借款

	<u>112.12.31</u>	<u>111.12.31</u>
信用狀借款	\$ 6,720	190,376
無擔保銀行借款	550,000	1,130,000
擔保銀行借款	<u>7,166,594</u>	<u>7,854,873</u>
合 計	<u>\$ 7,723,314</u>	<u>9,175,249</u>
尚未動支額度	<u>\$ 12,839,460</u>	<u>9,976,414</u>
期末利率區間	<u>1.60%~8.00%</u>	<u>1.29%~8.00%</u>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十七)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合併公司應付帳款(含關係人)之明細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應付供應商貨款	<u>\$ 4,682,497</u>	<u>4,594,958</u>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722,945	700,000
擔保銀行借款	13,009,915	12,344,897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597,161)	(820,030)
合 計	\$ 13,135,699	12,224,867
尚未動支額度	\$ 3,208,747	320,533
期末利率區間	1.45%~2.38%	1.34%~2.25%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財務百分比特殊約定

依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揚資產與臺灣新光商業銀行間之融資契約規定，上揚資產年度財務報告應維持特定之流動比率、金融負債比率等財務比率，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財務報告符合上述契約規定。

(十九)租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2.12.31	111.12.31
流動	\$ 135,279	137,028
非流動	\$ 613,604	644,744

1.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九)金融工具。

2.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5,035	15,322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	\$ 301	296
短期租賃之費用	\$ 44,735	38,497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短期租賃之低價值租賃)	\$ 10,977	7,576

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12,099	188,265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土地、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土地、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門市店面及廠房，辦公處所之租賃期間通常為二年至八年、門市店面為五至十年，廠房則為三十年，部份租賃包含在租賃期間屆滿時得延長與原合約相同期間之選擇權。

部份合約之租賃給付係依據合併公司所承租店面於租賃期間內之銷售金額計算。部份合約並約定由合併公司墊付出租人與不動產相關之稅負及保險支出，該等費用通常係每年發生一次。

部分設備之租賃合約包含租賃延長及租賃終止之選擇權，該等合約係由各地區分別管理，因此所約定之個別條款及條件於合併公司內有所不同，該等選擇權僅合併公司具有可執行之權利，出租人並無此權利。在無法合理確定將行使可選擇之延長租賃期間之情況下，與選擇權所涵蓋期間之相關給付並不計入租賃負債。

4.其他租賃

合併公司承租電腦設備及員工宿舍等之租賃期間為一至三年間，該等租賃為短期或低價值標的租賃，合併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二十)保固之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保固負債之變動表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1月1日餘額	\$ 662,737	580,288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421,198	291,619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201,902)	(180,446)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31,776)	(29,372)
匯率變動之影響	(3,221)	648
12月31日餘額	<u>\$ 847,036</u>	<u>662,737</u>
流動	\$ 484,883	436,975
非流動	362,153	225,762
合計	<u>\$ 847,036</u>	<u>662,737</u>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合併公司之保固負債準備主要與汽、機車銷售相關，保固負債準備係依據商品及服務歷史保固資料估計。

(二十一)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出租其投資性不動產等，由於並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該等租賃合約係分類為營業租賃，請詳附註六(十三)投資性不動產。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租賃給付之到期分析以報導日後將收取之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列示如下表：

	112.12.31	111.12.31
低於一年	\$ 145,787	129,347
一至二年	111,422	116,397
二至三年	68,088	87,475
三至四年	27,165	58,997
四至五年	5,813	19,625
五年以上	3,980	7,908
未折現租賃給付總額	\$ 362,255	419,749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151,857千元及111,514千元。

(二十二)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2.12.31	111.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984,377	1,571,46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66,402)	(762,003)
	\$ 517,975	809,464
	112.12.31	111.12.31
淨確定福利(資產)	\$ (2,103)	(1,088)
淨確定福利負債	520,078	810,552
	\$ 517,975	809,464

合併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帶薪假負債	\$ 116,835	117,049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報導日，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466,401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571,467	2,951,631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成本	27,496	23,32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經驗調整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01,182	202,938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33,175	(5,176)
— 因人口統計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2,167)	-
計劃支付之福利	(749,175)	(1,601,246)
其他	<u>2,399</u>	<u>-</u>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u>\$ 984,377</u>	<u>1,571,467</u>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762,003	2,100,604
利息收入	11,124	10,49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3,039	173,635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424,177	75,804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746,340)	(1,598,536)
其他	<u>2,399</u>	<u>-</u>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u>\$ 466,402</u>	<u>762,003</u>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4,699	8,80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11,673	4,021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u>-</u>	<u>608</u>
	<u>\$ 16,372</u>	<u>13,432</u>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營業成本	\$ 8,100	7,920
推銷費用	2,221	1,564
管理費用	2,708	1,659
研究發展費用	<u>3,343</u>	<u>2,289</u>
	<u>\$ 16,372</u>	<u>13,432</u>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1,148,298	1,124,172
本期認列	<u>119,151</u>	<u>24,126</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 1,267,449</u>	<u>1,148,298</u>

(6)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折現率	1.375%	1.5%~1.75%
未來薪資增加	1.000%~3.500%	1.000%~3.000%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29,651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3.16年~9.25年。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u>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u>	
	<u>增加0.25%</u>	<u>減少0.25%</u>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	\$ (14,888)	15,305
未來薪資增加	14,583	(14,254)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25,441)	26,169
未來薪資增加	25,061	(24,501)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34,283千元及110,417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二十三) 所得稅

1.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214,504	655,182
土地增值稅	195,108	-
其他	<u>73,868</u>	<u>(25,762)</u>
	<u>1,483,480</u>	<u>629,420</u>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u>(71,420)</u>	<u>(19,375)</u>
所得稅費用	<u>\$ 1,412,060</u>	<u>610,045</u>

2.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u>\$ (23,966)</u>	<u>(5,494)</u>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稅前淨利	\$ 8,075,448	4,049,986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615,090	809,997
國外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97,725)	(76,321)
不可扣抵之費用	1,262	3,41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8,031	124,766
土地增值稅影響數	195,108	-
出售土地免稅所得	(318,627)	-
廉價購買利益	-	(68,999)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估數	(458)	(74,217)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9,846)	26,572
未分配盈餘加徵	74,361	36,591
境外資金匯回影響數	(2,860)	(327)
其他	(42,276)	(171,428)
所得稅費用	<u>\$ 1,412,060</u>	<u>610,045</u>

4.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海外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合併公司可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與投資海外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 <u>3,939,840</u>	<u>3,005,642</u>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金額	\$ <u>787,968</u>	<u>601,128</u>

(2)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 60,591	64,933
課稅損失	511,197	597,073
	<u>\$ 571,788</u>	<u>662,006</u>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國內公司之前十年度虧損、越南及大陸公司之前五年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尚未扣除之虧損		
國內公司	越南及大陸公司	最後抵減年度
\$ -	360,303	民國113年度
30,951	107,055	民國114年度
197,323	85,127	民國115年度
198,494	13,528	民國116年度
157,254	1,232	民國117年度
232,342	-	民國118年度
241,403	-	民國119年度
274,307	-	民國120年度
308,174	-	民國121年度
326,087	-	民國122年度
<u>\$ 1,966,335</u>	<u>567,245</u>	

(3) 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計劃	其他	合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2年1月1日	\$ 238,491	339,276	577,767	
認列於損益表	(528)	66,962	66,43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3,966	-	23,96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431)	(431)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261,929</u>	<u>405,807</u>	<u>667,736</u>	
民國111年1月1日	\$ 233,089	295,702	528,791	
認列於損益表	(92)	43,481	43,38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494	-	5,49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93	93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238,491</u>	<u>339,276</u>	<u>577,76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國外投資利益	土地增值稅	其他	合計
民國112年1月1日	\$ 319,553	1,152,120	59,063	1,530,736
認列於損益表	-	(2,278)	(2,708)	(4,98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920)	(920)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319,553</u>	<u>1,149,842</u>	<u>55,435</u>	<u>1,524,830</u>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國外投資利益</u>	<u>土地增值稅</u>	<u>其他</u>	<u>合計</u>
民國111年1月1日	\$ 319,553	1,152,120	34,723	1,506,396
認列於損益表	-	-	24,014	24,01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326	326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319,553	1,152,120	59,063	1,530,736

5. 營利事業所得稅

- (1)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〇年度。
- (2) 本公司之國內子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年度如下：

<u>核定年度</u>	<u>公司名稱</u>
民國一一〇年度	上揚資產、向揚實業、南陽保代、利揚實業、浩漢、朝日事業、慶達投資、亞福儲能、慶融貿易、巨暘車業、永大順、朝陽租賃及慶俊
民國一〇九年度	三申機械及南陽實業

6. 全球最低稅負

合併公司屬於經濟合作暨發展組織所發布支柱二規則範本之範圍內。支柱二法案已於部分子公司之註冊地，包含義大利、德國及越南等地立法，並將於民國一一三年生效。因此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並無相關當期所得稅影響數。

根據支柱二法案，合併公司有責任就每一轄區的GloBE有效稅率與最低稅率15%之間的差額繳納補充稅。

合併公司於實際發生補充稅時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而對於補充稅相關遞延所得稅會計處理則適用暫時性之強制豁免，會計政策請詳附註(四)之說明。

合併公司業已委託稅務專家協助對適用支柱二法案之相關事宜進行持續評估。

(二十四)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普通股之發行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9,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均為95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皆為普通股797,490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797,490	797,640
庫藏股註銷	-	(150)
12月31日期末餘額	<u>797,490</u>	<u>797,490</u>

2. 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2.12.31	111.12.31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 176,538	176,538
處分資產增益	1,370,744	1,370,744
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5,589	5,589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105,557	105,557
其他	55,334	55,334
	<u>\$ 1,713,762</u>	<u>1,713,762</u>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3. 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依法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累計虧損，次提列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加計期初未分配盈餘後為累計未分配盈餘，再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為當年度可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企業生命週期正值成熟階段，但所處產業環境會因其他外在因素而變化，且本公司仍將積極拓展國內外市場力求成長，於盈餘分配時，除先考量實際盈餘情形外，應就公司對未來資金之需求、稅制以及對股東之影響進行擬議，並在維持穩定之股利目標下，決定股利發放情形，股利以現金或股票之方式分派，惟股票股利分派之比例以不高於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五十為原則，由董事會擬具分配案，並依公司法規定決議之。

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得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前半會計年度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應連同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交審計委員會查核後，提董事會決議之。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依前述規定分派盈餘時，應先預估並保留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及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併同期初累積未分配盈餘，為可供分配盈餘。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得不再提列。本公司依前述規定分派盈餘而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發放現金者，應經董事會決議。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首次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一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於轉換日增加保留盈餘之金額為1,583,058千元，依金管會規定就因轉換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提列特別盈餘公積1,397,866千元，並於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得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分派盈餘。

另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上段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及一一一年六月提列(迴轉)特別盈餘公積2,233千元及(117,813)千元。

就子公司在期末因持有母公司股票市價低於帳面價值之差額，依持股比例計算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市價如有回升部分，得就該部分金額依持股比例迴轉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及一一一年六月(迴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6,652)千元及8,461千元。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八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六月二十三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之股利金額如下，詳細資訊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

	111年度		110年度	
	每股股利(元)	金額	每股股利(元)	金額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1.8000000	1,435,481	1.30024452	1,036,931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十一月十三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十日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及民國一一一年上半年度不分派盈餘。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庫藏股(含子公司持有本公司股票)

- (1)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 (2)於民國九十年公司法修正前，本公司之子公司慶達投資及南陽實業因投資目的於公開市場購入本公司之股票。本公司之子公司持有本公司之股票視為庫藏股票處理，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股票之每股市價分別為71.40元及33.85元，茲將子公司持有股數及帳面價值列示如下：

子公司名稱	112.12.31		111.12.31	
	持有股數(千股)	取得成本	持有股數(千股)	取得成本
慶達投資	981	\$ 37,498	981	37,498
南陽實業	4,351	95,318	4,351	95,318
	5,332	\$ 132,816	5,332	132,816

- (3)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間經董事會決議，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而買回之庫藏股150千股，於民國一一一年間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註銷，並已完成變更登記程序。

5.其他權益(稅後淨額)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合 計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331,123)	5,552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89,623)	-	(189,62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760)	-	(7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168,848	168,848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9,800)	(9,8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1,403)	(1,403)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521,506)	163,197	(1,358,309)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740,360)	417,929	(1,322,431)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409,111	-	409,111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換算差額之份額	126	-	1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154,622	154,622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552,087)	(552,08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份額	-	(14,912)	(14,912)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331,123)	5,552	(1,325,571)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6.非控制權益

	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之份額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408,607
非控制權益淨利	365,867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36,97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34,429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582)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00,108
非控制權益變動	<u>27,238</u>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u>\$ 2,998,691</u>
	歸屬於非控制 權益之份額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407,599
非控制權益淨利	323,906
外幣換算差異(稅後淨額)	48,61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4,179
確定福利之精算(損)益	78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異	(3,84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27
非控制權益變動	<u>627,346</u>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408,607</u>

(二十五)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稅後淨利	<u>\$ 6,297,521</u>	<u>3,116,035</u>
1月1日已發行普通股	797,490	797,640
庫藏股之影響	<u>(4,885)</u>	<u>(4,980)</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u>792,605</u>	<u>792,660</u>
	<u>\$ 7.95</u>	<u>3.93</u>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股東之稅後淨利(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u>6,297,521</u>	<u>3,116,03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792,605	792,66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u>1,206</u>	<u>1,21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793,811</u>	<u>793,878</u>
	<u>\$ 7.93</u>	<u>3.93</u>

(二十六) 客戶合約之收入

1. 收入之細分

	<u>112年度</u>			
	<u>國內部門</u>	<u>國外部門</u>	<u>其他部門</u>	<u>合 計</u>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48,749,937	-	149,582	48,899,519
中國	-	3,064,507	3,286	3,067,793
亞洲	1,421,705	4,671,139	-	6,092,844
歐洲	2,443,312	2,611,832	-	5,055,144
其他	856,746	489,193	-	1,345,939
	<u>\$ 53,471,700</u>	<u>10,836,671</u>	<u>152,868</u>	<u>64,461,239</u>
主要產品/服務線：				
商品銷貨收入	\$ 51,461,619	10,770,882	-	62,232,501
技術服務收入	592,322	2,556	-	594,878
租賃收入	433,576	841	120,215	554,632
設計服務收入	-	-	21,860	21,860
其他	984,183	62,392	10,793	1,057,368
	<u>\$ 53,471,700</u>	<u>10,836,671</u>	<u>152,868</u>	<u>64,461,239</u>
	<u>111年度</u>			
	<u>國內部門</u>	<u>國外部門</u>	<u>其他部門</u>	<u>合 計</u>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33,850,082	-	123,353	33,973,435
中國	-	4,269,513	9,835	4,279,348
亞洲	1,514,351	4,654,424	-	6,168,775
歐洲	2,364,862	2,299,463	-	4,664,325
其他	823,931	940,804	-	1,764,735
	<u>\$ 38,553,226</u>	<u>12,164,204</u>	<u>133,188</u>	<u>50,850,618</u>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111年度			合 計
	國內部門	國外部門	其他部門	
主要產品/服務線：				
商品銷貨收入	\$ 36,858,344	12,109,202	-	48,967,546
技術服務收入	499,585	4,922	-	504,507
租賃收入	332,961	-	97,323	430,284
設計服務收入	-	-	35,134	35,134
其他	862,336	50,080	731	913,147
	<u>\$ 38,553,226</u>	<u>12,164,204</u>	<u>133,188</u>	<u>50,850,618</u>

2.合約餘額

	112.12.31	111.12.31	111.1.1
應收票據	\$ 348,375	317,791	289,836
應收帳款	2,011,982	2,207,043	1,968,022
應收分期帳款	5,816	5,985	6,661
應收租賃款	1,029,817	882,230	772,717
減：備抵損失	(69,666)	(138,500)	(108,659)
合 計	<u>\$ 3,326,324</u>	<u>3,274,549</u>	<u>2,928,577</u>
合約負債	<u>\$ 416,500</u>	<u>540,482</u>	<u>439,329</u>

應收票據及帳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四)。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除認列為收入外，無其他重大變動。

(二十七)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稅前利益百分之一以上為員工酬勞及百分之一以內為董事、監察人酬勞。但公司尚有累計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獨立董事不得參與前開酬勞分配。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3,460千元及35,380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73,460千元及35,380千元，係以本公司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如董事會決議員工酬勞以股票發放，股票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係依據董事會決議前一日之普通股收盤價計算。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利息收入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銀行存款利息	\$ 495,107	277,311
其他	113,621	12,422
利息收入合計	<u>\$ 608,728</u>	<u>289,733</u>

2.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租金收入	\$ 41,288	33,956
股利收入	57,842	47,254
廉價購買利益	-	344,994
其他收入合計	<u>\$ 99,130</u>	<u>426,204</u>

3.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	\$ 167,418	244,677
處分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17,708	498,877
其他	65,839	76,166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u>\$ 250,965</u>	<u>819,720</u>

4.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利息費用	<u>\$ 438,193</u>	<u>278,585</u>

5.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處分利益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處分土地及建物利益	<u>\$ 1,534,195</u>	<u>-</u>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十九) 金融工具

1. 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各種金融商品最大暴險金額與帳面價值相同。

2. 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

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四)。

合併公司其他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等均屬信用風險低，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

上開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經評估均無須提列備抵損失。

3. 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另不包含帳面金額趨近合約現金流量之金融負債。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內	6-12個月	1-2年	2-5年	超過5年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 22,154,071	23,487,815	9,214,692	735,060	5,218,057	8,320,006	-
租賃負債	748,883	869,578	76,141	72,456	117,032	255,657	348,292
合 計	<u>\$ 22,902,954</u>	<u>24,357,393</u>	<u>9,290,833</u>	<u>807,516</u>	<u>5,335,089</u>	<u>8,575,663</u>	<u>348,292</u>
111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銀行借款及應付短期票券	\$ 23,066,594	23,667,414	10,157,547	1,073,992	3,389,539	7,619,213	1,427,123
租賃負債	781,772	916,321	81,533	69,572	128,860	219,527	416,829
合 計	<u>\$ 23,848,366</u>	<u>24,583,735</u>	<u>10,239,080</u>	<u>1,143,564</u>	<u>3,518,399</u>	<u>7,838,740</u>	<u>1,843,952</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4. 匯率風險

(1) 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12.31			111.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台幣	\$ 19,982	30.7250	613,936	38,849	30.7150	1,193,242
歐元：台幣	15,696	34.0200	533,988	16,572	32.7400	542,570
美金：人民幣	51,936	7.0991	1,595,734	57,536	6.9633	1,767,218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台幣	25,180	30.7250	773,664	23,659	30.7150	726,672
美金：人民幣	1,979	7.0991	60,800	551	6.9633	16,924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 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其他金融資產、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功能性貨幣相對於美金、歐元及人民幣等主要外幣部位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減少15,274千元及減少22,075千元。

(3) 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利益167,418千元及利益244,677千元。

5.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淨利將分別減少或增加30,086千元及48,129千元，主係因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及借款所致。

6. 其他價格風險

如報導日權益證券價格變動(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且假設其他變動因素不變)，對綜合損益項目之影響如下：

報導日 證券價格	112年度		111年度	
	其他綜合 損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其他綜合 損益稅後金額	稅後損益
上漲5%	\$ 67,062	618	34,311	618
下跌5%	\$ (67,062)	(618)	(34,311)	(618)

7. 公允價值資訊

(1) 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及其他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及長期借款(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及存入保證金，其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於活絡市場無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列示如下：

		112.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特別股	\$	15,459	-	-	15,459	15,45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普通股	\$	730,500	730,500	-	-	730,500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574,354	-	-	574,354	574,354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371,702	-	-	371,702	371,702
小計		<u>1,676,556</u>	<u>730,500</u>	<u>-</u>	<u>946,056</u>	<u>1,676,556</u>
合計	\$	<u>1,692,015</u>	<u>730,500</u>	<u>-</u>	<u>961,515</u>	<u>1,692,015</u>
		111.12.31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非上市(櫃)公司特別股	\$	15,459	-	-	15,459	15,45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內上市(櫃)普通股	\$	156,455	156,455	-	-	156,455
國內非上市(櫃)普通股		326,085	-	-	326,085	326,085
國外非上市(櫃)普通股		375,226	-	-	375,226	375,226
小計		<u>857,766</u>	<u>156,455</u>	<u>-</u>	<u>701,311</u>	<u>857,766</u>
合計	\$	<u>873,225</u>	<u>156,455</u>	<u>-</u>	<u>716,770</u>	<u>873,225</u>

(2)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2.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3.1)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有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上市(櫃)公司股票係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上市公司之私募股票係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資產，惟其是否公開發行具標準條款與條件，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同時考量控制權溢價及依法令規定該私募股權限制轉讓及發行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除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類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估計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盈餘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盈餘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淨資產法，檢視各項資產負債項目之性質與所包含項目，針對帳面價值可能與公允價值有差異之項目蒐集各項資產負債之市價資訊，得出該公司之淨資產公允價值，計算該公司之股權價值。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3.2)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3)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等級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4)各等級間的移轉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其公允價值之評價技術並無變動，此外，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並無各等級間移轉之情形。

(5)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合計</u>
	<u>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非衍生金融資產</u>	<u>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u>	
民國112年1月1日	\$ 15,459	701,311	716,770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249,219	249,219
購買	-	2,350	2,350
匯率影響數	-	(6,824)	(6,824)
民國112年12月31日	<u>\$ 15,459</u>	<u>946,056</u>	<u>961,515</u>
民國111年1月1日	\$ 15,459	594,780	610,239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03,536	103,536
購買	-	380	380
處分	-	(350)	(350)
匯率影響數	-	2,965	2,965
民國111年12月31日	<u>\$ 15,459</u>	<u>701,311</u>	<u>716,770</u>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合併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其具有複雜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項目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淨資產價值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淨資產價值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12.12.31及111.12.31皆為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不適用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淨資產價值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淨資產價值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12.12.31及111.12.31皆為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不適用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可類比上市上櫃公司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權淨值比乘數 (112.12.31及111.12.31分別為1.95~3.38倍及1.83~3.06倍)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12.12.31及111.12.31皆為30%~4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現金流量折現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長期營收成長率 (112.12.31及111.12.31分別為4.83%及5.00%) •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112.12.31及111.12.31分別為9.18%及11.09%) •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112.12.31及111.12.31分別為15.70%及15.80%) • 少數股權折價 (112.12.31及111.12.31分別為24.90%及23.10%)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長期營收成長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及少數股權折價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7)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輸入值	向上或下 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本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民國11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權淨值比乘數	5%	-	-	-	-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率	5%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權淨值比乘數	5%	-	-	5,595	(5,595)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率	5%	-	-	50,941	(50,941)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5%	-	-	1,735	(1,735)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少數股權折價	5%	-	-	24,778	(24,778)
民國11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權淨值比乘數	5%	-	-	-	-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率	5%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權淨值比乘	5%	-	-	5,100	(5,100)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5%	-	-	44,411	(44,411)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加權平均資金成本	5%	-	-	2,017	(2,017)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少數股權折價	5%	-	-	23,585	(23,585)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三十)財務風險管理

1.概要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架構。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政策之建置係為辨認及分析合併公司所面臨之風險，及設定適當風險限額及控制，並監督風險及風險限額之遵循。風險管理政策及系統係定期覆核以反映市場情況及合併公司運作之變化。合併公司透過訓練、管理準則及作業程序，以發展有紀律且具建設性之控制環境，使所有員工了解其角色及義務。

合併公司之審計委員會監督管理階層如何監控合併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程序之遵循，及覆核合併公司對於所面臨風險之相關風險管理架構之適當性。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審計委員會扮演監督角色。該等人員進行定期及例外覆核風險管理控制及程序，並將覆核結果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銀行存款。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由於合併公司銷售客戶分散，並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進行交易，為降低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制定信用管理規章，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進行應收帳款之信用管理。另，合併公司持續評估交易對方之財務狀況，必要時要求對方提供擔保品，並依應收帳款之減損跡象及信用風險特徵進行個別及組合評估。

(2)投資

由於合併公司之現金存放於不同銀行及金融機構；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係信譽良好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預期無重大之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控制暴露於每一金融機構之信用風險，並且認為合併公司之銀行存款不會有重大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虞。

(3)保證

合併公司政策規定提供財務保證予持有表決權超過50%之子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均無提供任何背書保證。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其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流動性風險係由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所監控，持續監督合併公司實際現金流量部位，並使用多方面的資訊，預測並監控合併公司在長期與短期之現金流動部位，確保合併公司之流動性，足以因應即將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未動用之金融機構融資額度分別為17,798,207千元及11,546,947千元，其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為管理市場風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因此產生金融負債。所有交易之執行依合併公司經董事會及(或)股東會決議通過之「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辦理，相關之財務操作亦受內部稽核部門之監督。合併公司各項市場風險之管理說明如下：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因營運、財務及投資活動所產生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將因匯率變動而產生價值波動，故合併公司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以規避匯率風險。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衍生商品之評價損益相抵銷。然而，衍生工具交易可協助合併公司減少但仍無法完全排除外幣匯率變動所造成的影響。

合併公司定期檢視個別外幣資產及負債之暴險部位，並對該暴險部位進行避險，主要使用之避險工具為遠期外匯合約。

(2)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公允價值變動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3)其他市價風險

合併公司除了為支應預期之耗用及銷售需求外，並未簽訂商品合約；該等商品合約非採淨額交割。

(三十一)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保障繼續經營之能力，以持續提供股東報酬及其他利害關係人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

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合併公司可能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減資退還股東股款、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清償負債。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與同業相同，係以負債資本比率為基礎控管資本。該比率係以淨負債除以資本總額計算。淨負債係資產負債表所列示之負債總額減去現金及約當現金。資本總額係權益之全部組成部分（亦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加上淨負債。

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策略與民國一一一年度一致，即維持負債資本比率均約為50%左右，確保能以合理之成本進行融資。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12.12.31	111.12.31
負債總額	\$ 37,384,012	36,834,786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8,811,431)	(7,867,822)
淨負債	28,572,581	28,966,964
權益總額	25,393,902	20,242,488
資本總額	\$ 53,966,483	49,209,452
負債資本比率	53%	59%

七、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於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榮璋工業(股)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慶榮發企業(股)公司	合併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日立安斯泰莫台中(股)公司	合併公司為該公司法人董事
揚州泰潤大酒店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振鼎開發建設(股)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二親等
台灣農林(股)公司(註1)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財團法人新竹縣三陽教育基金會 (三陽教育基金會)	本公司董事長與該基金會董事長相同
禾煦國際(股)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九杏生技(股)公司	本公司之董事長與該公司之董事長相同
亞福(註2)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亞福儲能(註2)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偉邑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該公司大股東為本公司董事
黃裕昌	為本公司董事

註1：台灣農林(股)公司自民國一一一年一月十一日起，由其他關係人轉列為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註2：亞福及亞福儲能自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一日起，由關聯企業轉列為合併公司之子公司。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售商品及提供技術與顧問諮詢服務予關係人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與提供技術、顧問諮詢服務收入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銷 貨		應收關係人款項	
	112年度	111年度	112.12.31	111.12.31
關聯企業	\$ 9,952	7,425	769	379
其他關係人	2,786	2,714	132	212
	\$ 12,738	10,139	901	591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銷貨條件與一般銷售價格無顯著不同。其收款期限均為15至45天。合併公司對關係人提供技術服務之計價標準，並無非關係人交易可供比較。關係人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備抵損失。

2.進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及其未結清餘額如下：

	進 貨		應付關係人款項	
	112年度	111年度	112.12.31	111.12.31
子公司	\$ 323,328	314,787	51,870	43,710
其他關係人	1,011,452	830,381	181,169	137,526
	\$ 1,334,780	1,145,168	233,039	181,236

合併公司對上述公司之進貨價格與合併公司向一般廠商之進貨價格無顯著不同。其付款期限為一至二個月，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財產交易

(1)合併公司向其他關係人購買機器設備及雜項購置價款之情形如下：

	標的	112年度	111年度
	關聯企業	機械及模具	\$ 290
其他關係人	"	175	220
		\$ 465	1,535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度未按持股比例現金增資亞福之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七)及(八)。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4.其他

(1)勞務收受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顧問諮詢及其他費用</u>		
關聯企業	\$ 54,059	3,309
其他關係人	<u>8,280</u>	<u>8,852</u>
合 計	<u>\$ 62,339</u>	<u>12,161</u>
<u>顧問諮詢、佣金及其他收入</u>		
關聯企業	\$ 820	1,278
其他關係人	<u>275</u>	<u>329</u>
	<u>\$ 1,095</u>	<u>1,607</u>

(2)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其他應收款之情形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關聯企業	\$ 2,488	2,897
其他關係人	<u>240</u>	<u>343</u>
	<u>\$ 2,728</u>	<u>3,240</u>

(3)對關係人放款

合併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實際動支情形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關聯企業－揚州泰潤大酒店有限公司	<u>\$ 259,680</u>	<u>264,660</u>

合併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之計息利率不低於當年度合併公司存款之平均利率，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利息收入金額分別為6,316千元及8,954千元。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取得揚州泰潤大酒店有限公司之不動產分別設定人民幣160,000千元及125,000千元之抵押作為借款擔保品，經評估後無需提列備抵損失。

(4)應付費用

合併公司應付費用之情形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關聯企業	\$ 8,383	-
其他關係人－三陽教育基金會	148,683	148,683
其他關係人	<u>1,401</u>	<u>177</u>
	<u>\$ 158,467</u>	<u>148,860</u>

註：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為提升教育水準及推動社會公益活動，擬捐助100,000千元予三陽教育基金會，帳列於民國一一一年度之管理費用。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5) 出租

	租金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關聯企業	\$ 911	74
其他關係人	12	-
	\$ 923	74

	存入保證金	
	112.12.31	111.12.31
關聯企業	\$ 210	210

本公司出租參考鄰近地區之市場行情簽訂租賃合約，並依雙方合約議定方式收取。

(6) 其他

A. 上揚資產參與「新竹市東區光埔二期自辦市地重劃」，依重劃章程規定與關係人有關之交易，請詳附註六(五)存貨說明。該交易之公共設施用地比率及費用負擔比率係依新竹市政府核定之計算負擔面積總計算表，與其他土地所有權人相同。

B. 上揚資產參與「新竹縣寶山鄉雙園自辦市地重劃案」，與關係人有關之交易，請詳附註六(五)存貨說明。該交易之實際重劃平均負擔比率將依主管機關核定為準，與其他土地所有權人相同。

(三) 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43,332	89,513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12.12.31	111.12.31
應收票據及帳款與長期應收租賃款	銀行借款	\$ 306,910	310,359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銀行借款、保固保證金、瓦斯公司保證金及應付承兌匯票履約保證金等	5,378,181	5,091,213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海關通關保證金及技術生保證金等	14,768	12,40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銀行借款	9,108,072	8,852,854
投資性不動產	"	2,916,120	2,780,537
使用權資產	"	-	96,107
合計		\$ 17,724,051	17,143,471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合併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信用狀餘額：

	<u>112.12.31</u>	<u>111.12.31</u>
美金	USD <u>57,477</u>	<u>92,323</u>
日幣	JPY <u>-</u>	<u>111,230</u>

2.合併公司已簽訂之未完工程及設備等採購合約，尚未支付之款項：

	<u>112.12.31</u>	<u>111.12.31</u>
尚未支付金額	\$ <u>1,571,888</u>	<u>2,054,320</u>

3.浩漢公司承包專案契約價款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已簽訂之承包專案契約總額	\$ <u>15,997</u>	<u>18,427</u>
已估驗之價款	\$ <u>2,477</u>	<u>965</u>

4.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九日與耀達建設(股)公司簽定合建分屋契約，擬以本公司台北市內湖區潭美段三小段711地號之土地進行合建，合建比例為地主(本公司)58%、建方(耀達建設)42%。已於民國一一〇年四月完成預售屋不動產開發信託，建案持續施工及推案預售中，本公司已與客戶簽訂之銷售合約價格如下：

	<u>112.12.31</u>	<u>111.12.31</u>
已簽訂之銷售合約價款	\$ <u>103,830</u>	<u>103,830</u>
已依約收取金額	\$ <u>19,735</u>	<u>15,579</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上揚資產於民國一一三年一月八日經董事同意通過新竹縣竹東鎮台泥段土地合建分售案，契約總金額為890,505仟元，詳細資訊請詳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廈杏摩托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八日經董事會同意通過以租地委建方式興建大樓、廠房及倉庫，預計投入總金額為人民幣11.06億元。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617,557	3,815,709	6,433,266	2,303,094	2,510,904	4,813,998
勞健保費用	196,371	257,997	454,368	175,783	229,834	405,617
退休金費用	50,114	113,680	163,794	39,484	96,338	135,82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54,744	171,222	325,966	139,348	138,107	277,455
折舊費用	807,469	557,692	1,365,161	823,607	533,059	1,356,666
攤銷費用	9,477	32,588	42,065	8,085	15,229	23,314

註：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結清舊制退休金分別為13,139千元及11,973千元，未由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金準備專戶支付，帳列營業費用。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 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 對象	往來 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 高金額	期末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利率 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往 來金額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提列備 抵損失 金額	擔 保 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名稱	價值		
1	慶洲機械	揚州泰潤大酒店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29,840 (CNY30,000)	86,560 (CNY20,000)	86,560 (CNY20,000)	2.50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周轉	-	不動產	173,120 (CNY40,000)	278,018 (CNY64,237)	278,018 (CNY64,237)
2	三陽環宇	揚州泰潤大酒店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29,840 (CNY30,000)	64,920 (CNY15,000)	64,920 (CNY15,000)	2.50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周轉	-	不動產	129,840 (CNY30,000)	213,334 (CNY49,292)	213,334 (CNY49,292)
3	慶融貿易	VMEP	其他應收款	是	52,233 (USD1,700)	-	-	註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周轉	-	無	-	47,513	47,513
4	上海浩漢	揚州泰潤大酒店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108,200 (CNY25,000)	108,200 (CNY25,000)	108,200 (CNY25,000)	2.50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周轉	-	不動產	389,520 (CNY90,000)	117,140 (CNY27,066)	117,140 (CNY27,066)
5	慶達投資	奕揚	其他應收款	是	80,000	-	-	1.065 %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周轉	-	無	-	560,256	560,256
6	VMEPH	VMEP	其他應收款	是	61,450 (USD2,000)	30,725 (USD1,000)	30,725 (USD1,000)	註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	營運周轉	-	無	-	627,034 (USD20,408)	627,034 (USD20,408)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雙方協議不收利息。

註3：慶洲機械及三陽環宇對有短期融通必要者之個別對象之資金貸與限額及對外資金貸與他人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註4：慶融貿易、上海浩漢及VMEPH對有短期融通必要者之資金貸與總額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個別對象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因業務往來之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60%，個別對象以資金貸與前一年間、銷貨總額的一點五倍為限。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5：慶達投資對有短期融通必要者之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個別對象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40%；因業務往來之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該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60%，個別對象以資金貸與前一年之業務往來交易總額為限。

註6：上述合併個體間之資金貸與，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 限額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告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 地區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註8)										
0	本公司	VMEP	2	22,395,211	614,500	614,500	94,870	-	2.74 %	22,395,211	Y	N	N
1	上揚資產	本公司	3	13,836,989	(USD20,000) 8,400,000	(USD20,000) 8,400,000	(VND74,352,350) 6,797,164	9,500,000	102.91 %	13,836,989	N	Y	N
2	SYI	上揚資產	4	8,429,008	500,000	500,000	500,000	518,331	5.93 %	8,429,008	N	N	N
2	SYI	慶達投資	4	2,239,521	510,000	500,000	-	-	5.93 %	2,239,521	N	N	N
2	SYI	本公司	3	8,429,008	850,000	850,000	220,000	227,365	10.08 %	8,429,008	N	Y	N
3	創興國際	上揚資產	4	3,789,765	3,300,000	3,300,000	2,920,198	3,119,887	87.08 %	3,789,765	N	N	N
3	創興國際	本公司	3	3,789,765	1,000,000	-	-	-	- %	3,789,765	N	Y	N
4	三申BVI	三申機械	3	122,316	30,000	30,000	22,000	32,261	24.82 %	122,316	N	Y	N
								(USD1,050)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本公司背書保證責任總額及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為限；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從事背書保證者，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最近一年間與本公司交易之進、銷貨總額為限，且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本公司及子公司整體背書保證責任總額及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一百五十為限。

註3：上揚資產背書保證責任總額及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其土地及建物估價總值為限；前述估價總值係指不動產估價師或其他依法律得從事不動產、其他固定資產估價業務者出具之最近期估價報告書所載之估價價值；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從事背書保證者，其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最近一年間與上揚資產業務往來交易之總額或以已簽訂之合約總額為限，按孰高者認定之。

註4：SYI背書保證責任總額及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SYI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一百為限；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從事背書保證者，單一企業其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最近一年間與SYI交易之進、銷貨總額為限，且背書保證總額不得超過SYI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

註5：對SYI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達百分之百之母公司其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之子公司之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惟對SYI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達百分之百之母公司其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百之子公司不在此限。

註6：創興國際背書保證責任總額及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創興國際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一百為限；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從事背書保證者，其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最近一年間與創興國際交易之進、銷貨總額為限，且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不得超過創興國際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

註7：對創興國際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達百分之百之母公司其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子公司，其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為限；惟對創興國際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達百分之百之母公司其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百之子公司不在此限。

註8：三申BVI背書保證責任總額及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以不超過母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因業務往來關係而從事背書保證者，其背書保證金額以不超過最近一年間與本公司交易之進、銷貨總額為限，且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不得超過三申BVI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9：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數千股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 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期中最高持股 或出賣情形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三陽工業	股權-日立安斯泰莫台中(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註1	5,339	108,317	19.94 %	108,317	19.94 %	
三陽工業	股權-鋰科科技(股)公司	-	註2	8,861	-	7.13 %	-	7.13 %	
三陽工業	股權-盛茂投資(股)公司	-	註1	1,500	84,195	25.00 %	84,195	25.00 %	
三陽工業	股權-國喬石油化學(股)公司	-	註1	8,091	122,990	0.72 %	122,990	0.74 %	
三陽工業	股權-五鼎生物技術(股)公司	-	註1	6,016	242,445	6.02 %	242,445	6.02 %	
上揚資產	股權-國喬石油化學(股)公司	-	註1	8,209	124,772	0.73 %	124,772	0.76 %	
永大順	股權-盛茂投資(股)公司	-	註1	360	20,207	6.00 %	20,207	6.00 %	
永大順	股權-旭茂投資(股)公司	-	註1	75	3,645	0.50 %	3,645	0.50 %	
南陽實業	股權-三陽工業	合併公司之母公司	註1	4,351	310,658	0.55 %	310,658	0.55 %	
南陽實業	股權-朝欽實業(股)公司	-	註1	1	141	0.28 %	141	0.28 %	
南陽實業	股權-國喬石油化學(股)公司	-	註1	7,974	121,207	0.71 %	121,207	0.73 %	
浩漢	股權-盛茂投資(股)公司	-	註1	300	16,839	5.00 %	16,839	5.00 %	
慶達投資	股權-三陽工業	合併公司之母公司	註1	981	70,079	0.12 %	70,079	0.12 %	
慶達投資	股權-盛茂投資(股)公司	-	註1	60	3,368	1.00 %	3,368	1.00 %	
慶達投資	股權-旭茂投資(股)公司	-	註1	2,600	126,360	17.33 %	126,360	17.33 %	
慶達投資	股權-慶榮發企業(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註1	800	5,200	10.00 %	5,200	10.00 %	
慶達投資	股權-台翔航太工業(股)公司	-	註2	17	-	0.01 %	-	0.01 %	
慶達投資	特別股-Setex Technologies, Inc.	-	註2	78	15,459	2.44 %	15,459	2.44 %	
慶達投資	股權-港積(股)公司	-	註1	9,167	3,666	7.24 %	3,666	7.24 %	
慶達投資	股權-金佑(股)公司	-	註1	3,000	60,630	5.56 %	60,630	5.56 %	
慶達投資	股權-昌大物流(股)公司	-	註1、註4	3	-	0.04 %	-	3.60 %	
慶達投資	股權-國喬石油化學(股)公司	-	註1	7,835	119,086	0.70 %	119,086	0.77 %	
慶達投資	股權-荃美建設(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註1	38	380	19.00 %	380	19.00 %	
慶達投資	股權-九杏生技(股)公司	其他關係人	註1	95	950	19.00 %	950	19.00 %	
巨暘車業	股權-鼎泰車業(股)公司	-	註1	100	1,277	2.60 %	1,277	2.60 %	
巨暘車業	股權-鼎盛車業(股)公司	-	註1	200	2,476	6.91 %	2,476	6.91 %	
巨暘車業	股權-絨裕車業(股)公司	-	註1	415	5,139	13.34 %	5,139	13.34 %	
巨暘車業	股權-三順旺車業(股)公司	-	註1	100	1,375	3.41 %	1,375	3.45 %	
慶俊	股權-盛茂投資(股)公司	-	註1	47	2,652	0.79 %	2,652	0.79 %	
慶俊	股權-旭茂投資(股)公司	-	註1	1,181	57,409	7.88 %	57,409	7.88 %	
三申機械	股權-越南弘正科技有限公司	-	註1	-	14,643	19.00 %	14,643	19.00 %	
三申機械	股權-越南弘力科技有限公司	-	註1	-	1,151	1.32 %	1,151	1.62 %	
三申機械	股權-盛茂投資(股)公司	-	註1	600	33,678	10.00 %	33,678	10.00 %	
三申機械	股權-旭茂投資(股)公司	-	註1	750	36,450	5.00 %	36,450	5.00 %	
三陽環宇	股權-上海尚廣企業管理諮詢有限公司	-	註1	1,519	355,908	6.76 %	355,908	6.76 %	

註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註3：本表所列金額係按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末及平均匯率US\$1=NT\$30.7250；

US\$1=NT\$31.1627及RMB\$1=NT\$4.3280；RMB\$1=NT\$4.3961換算新台幣。

註4：全速配(股)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第四季變更公司名稱為昌大物流(股)公司。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數千股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評價	股數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股數	金額(註1)
三陽工業	股權-亞福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現金增資	本公司之子公司	93,333	1,379,577	72,204	1,083,061	-	-	-	-	-	165,537	2,176,648

註1：期末金額係包括採用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及股東權益相關調整項目。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得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交易金額	價款支付情形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取得目的及使用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所有人	與發行人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上揚資產	寶山鄉雙園段928地號等18筆土地	112.08.07	340,385	340,385	自然人	非關係人	-	-	-	-	鑑價報告	營運需求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處分不動產之公司	財產名稱	交易日或事實發生日	原取得日期	帳面金額	交易金額	價款收取情形	處分損益	交易對象	關係	處分目的	價格決定之參考依據	其他約定事項
三陽工業	榮華段259地號等12筆、榮華段00128建號	111.06.14	68.02.27~82.06.10	97,036	1,680,000	1,200,000(註)	1,534,195(註)	全興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	活化資產	鑑價報告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間取得買賣契約承諾書，依相關增補要件達成，交易金額由1,200,000千元增加至1,680,000千元及處分損益由1,082,929千元增加至1,534,195千元，詳細說明請詳附註六(六)。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三陽工業	南陽實業	註2	銷貨	(16,984,747)	(34)%	授信8億元，出貨後立即收款	-	-	5,273	-	%	-
三陽工業	巨暘車業	註2	銷貨	(360,487)	(1)%	保證金2,500萬，週結後兩日內收款	-	-	331	-	%	-
三陽工業	SIT	註2	銷貨	(1,091,430)	(2)%	出貨後120天收款	-	-	202,834	14	%	-
三陽工業	SDE	註2	銷貨	(235,209)	-	出貨後120天收款	-	-	87,848	6	%	-
三陽工業	廈杏摩托	註2	銷貨	(216,565)	-	出貨後30天收款，售服件為出貨後45天收款	-	-	43,518	3	%	-
三陽工業	朝日事業	註2	銷貨	(242,744)	-	出貨後3天收款	-	-	6,779	-	%	-
三陽工業	廈杏摩托	註2	進貨	3,625,889	10%	當月上旬付前月15日前貨款，下旬付前月16日後貨款	註5	註5	(260,120)	(8)	%	-
三陽工業	三申機械	註2	進貨	664,220	2%	驗收後45天付款	註5	註5	(121,176)	(4)	%	-
三陽工業	永大順	註2	進貨	376,486	1%	驗收後45天付款	-	-	(62,775)	(2)	%	-
三陽工業	日立安斯泰莫台中(股)公司	註4	進貨	933,111	3%	驗收後45天付款	註5	註5	(169,472)	(5)	%	-
三陽工業	榮璋工業(股)公司	註4	進貨	323,323	1%	驗收後45天付款	-	-	(51,860)	(2)	%	-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南陽實業	朝陽租賃	註2	銷貨	(553,986)	(3) %	出貨後立即收款	-	-	32,204	18 %	-
南陽實業	朝日事業	註2	銷貨	(307,440)	(1) %	出貨後3至7天收款	-	-	21,346	12 %	-
南陽實業	三陽工業	註1	進貨	16,984,747	93 %	授信8億元，出貨後立即付款	註5	註5	(5,273)	(2) %	-
南陽實業	向揚實業	註2	進貨	191,324	1 %	月結50天付款	註5	註5	(37,727)	(18) %	-
巨暘車業	三陽工業	註1	進貨	360,487	100 %	保證金2,500萬，週結後兩日內付款	註5	註5	(331)	(100) %	-
SIT	三陽工業	註1	進貨	1,091,430	100 %	出貨後120天付款	註5	註5	(202,834)	(83) %	-
SDE	三陽工業	註1	進貨	235,209	100 %	出貨後120天付款	註5	註5	(87,848)	(97) %	-
廈杏商貿	三陽環宇	註3	銷貨	(487,132)	(17) %	月結120天收款	註5	註5	44,611	100 %	-
廈杏商貿	廈杏摩托	註1	進貨	2,213,766	84 %	月結120天付款	註5	註5	(53,507)	(86) %	-
廈杏摩托	三陽工業	註1	銷貨	(3,625,889)	(41) %	當月上旬收前月15日前貨款，下旬收前月16日後貨款。	註5	註5	260,120	42 %	-
廈杏摩托	廈杏商貿	註2	銷貨	(2,213,766)	(25) %	月結120天收款	註5	註5	53,507	9 %	-
廈杏摩托	三陽工業	註1	進貨	216,565	3 %	出貨後30天付款，售服件為出貨後45天付款	註5	註5	(43,518)	(5) %	-
廈杏摩托	廈門三申	註3	進貨	202,732	3 %	月結30天付款	註5	註5	(9,357)	(1) %	-
廈杏摩托	慶洲機械	註3	進貨	344,991	6 %	月結15天付款	-	-	(8,664)	(1) %	-
三申機械	三陽工業	註1	銷貨	(664,220)	(91) %	驗收後45天收款	註5	註5	121,176	94 %	-
永大順	三陽工業	註1	銷貨	(376,486)	(83) %	驗收後45天收款	-	-	62,775	89 %	-
朝陽租賃	南陽實業	註1	進貨	553,986	56 %	出貨後立即付款	註5	註5	(32,204)	(56) %	-
朝日事業	三陽工業	註1	進貨	242,744	42 %	出貨後3天付款	註5	註5	(6,779)	(23) %	-
朝日事業	南陽實業	註1	進貨	307,440	54 %	出貨後3至7天付款	註5	註5	(21,346)	(72) %	-
VMEP	三陽環宇	註3	進貨	624,660	27 %	每年12月為出貨後60天付款，其他月份為出貨後120天付款	註5	註5	(3,381)	(4) %	-
VMEP	越南三申	註2	進貨	148,067	6 %	驗收後月結45天付款	註5	註5	(5,260)	(6) %	-
浩漢	三陽工業	註1	銷貨	(140,814)	(88) %	驗收後30天收款	-	-	23,737	94 %	-
三陽環宇	VMEP	註3	銷貨	(624,660)	(94) %	每年12月為出貨後60天收款，其他月份為出貨後120天收款	註5	註5	3,381	42 %	-
三陽環宇	廈杏商貿	註3	進貨	487,132	84 %	月結120天付款	註5	註5	(44,611)	(92) %	-
廈門三申	廈杏摩托	註3	銷貨	(202,732)	(88) %	月結30天收款	註5	註5	9,357	84 %	-
越南三申	VMEP	註1	銷貨	(148,067)	(94) %	出貨後月結45天收款	註5	註5	5,260	66 %	-
向揚實業	南陽實業	註1	銷貨	(191,324)	(49) %	月結50天收款	註5	註5	37,727	61 %	-
慶洲機械	廈杏摩托	註3	銷貨	(344,991)	(44) %	月結15天收款	-	-	8,664	6 %	-

註1：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公司。

註2：為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3：聯屬公司。

註4：實質關係人。

註5：無一般交易可供比較。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三陽工業	SIT	本公司之子公司	202,834	3.87	-	-	89,203	-
廈杏摩托	三陽工業	最終母公司	(EUR 5,962)	16.65	-	-	(EUR 2,622)	-
台灣三申	三陽工業	最終母公司	(USD 8,466)	6.15	-	-	(USD 6,750)	-
上海浩漢	揚州泰潤大酒店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121,176	不適用	-	-	121,176	-
			108,200		-	-	-	-
			(CNY 25,000)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或總資產之比率
0	三陽工業	廈杏摩托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260,120	註三	0.41 %
0	三陽工業	三申機械	1	應付帳款-關係人	121,176	註三	0.19 %
0	三陽工業	SIT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202,834	註三	0.32 %
0	三陽工業	南陽實業	1	銷貨收入	16,984,747	註三	26.35 %
0	三陽工業	巨暘車業	1	銷貨收入	360,487	註三	0.56 %
0	三陽工業	SIT	1	銷貨收入	1,091,430	註三	1.69 %
0	三陽工業	SDE	1	銷貨收入	235,209	註三	0.36 %
0	三陽工業	廈杏摩托	1	銷貨收入	216,565	註三	0.34 %
0	三陽工業	朝日事業	1	銷貨收入	242,744	註三	0.38 %
0	三陽工業	廈杏摩托	1	銷貨成本	3,625,889	註三	5.62 %
0	三陽工業	三申機械	1	銷貨成本	664,220	註三	1.03 %
0	三陽工業	永大順	1	銷貨成本	376,486	註三	0.58 %
1	南陽實業	朝陽租賃	1	銷貨收入	553,986	註三	0.86 %
1	南陽實業	朝日事業	1	銷貨收入	307,440	註三	0.48 %
1	南陽實業	向揚實業	1	銷貨成本	191,324	註三	0.30 %
2	廈杏商貿	三陽環宇	3	銷貨收入	487,132	註三	0.76 %
3	廈杏摩托	廈杏商貿	1	銷貨收入	2,213,766	註三	3.43 %
3	廈杏摩托	廈門三申	3	銷貨成本	202,732	註三	0.31 %
3	廈杏摩托	慶洲機械	3	銷貨成本	344,991	註三	0.54 %
4	VMEP	三陽環宇	3	銷貨成本	624,660	註三	0.97 %
4	VMEP	越南三申	3	銷貨成本	148,067	註三	0.23 %
5	浩漢	三陽工業	2	銷貨收入	140,814	註三	0.22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除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係由雙方協商決定外，其餘與一般交易條件相近。

註四：上述母子公司間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五：相對交易不再揭露。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股數千股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三陽工業	上揚資產	Taiwan	不動產開發及管理	4,843,889	4,843,889	771,433	100.00 %	8,162,407	100.00 %	(181,434)	(181,434)	註1
"	永大順	Taiwan	生產汽機車零件	179,659	179,659	18,093	100.00 %	238,493	100.00 %	17,354	17,354	"
"	巨暘車業	Taiwan	機車及其零件銷售	29,000	29,000	2,900	100.00 %	53,350	100.00 %	20,575	20,575	"
"	南陽實業	Taiwan	汽車及其零件之經銷、修理與保養	837,572	837,572	179,283	89.78 %	3,123,498	89.78 %	1,106,170	993,120	"
"	浩漢	Taiwan	產品設計	195,492	195,492	19,080	100.00 %	209,435	100.00 %	8,985	8,985	"
"	朝陽租賃	Taiwan	甲種小客車租賃業	35,178	35,178	8,125	16.27 %	98,523	16.27 %	36,196	5,889	"
"	慶達投資	Taiwan	各項投資業務	785,609	785,609	119,257	99.66 %	1,412,964	99.66 %	33,540	33,426	"
"	Profit Source	Samoa	投資控股公司	867,759	867,759	-	100.00 %	3,789,777	100.00 %	91,167	91,167	"
"	SDE	Germany	銷售機車及零配件	122,713	122,713	-	100.00 %	94,346	100.00 %	6,867	6,867	"
"	SYI	Samoa	投資控股公司	3,662,936	3,662,936	-	100.00 %	8,409,861	100.00 %	1,139,258	1,139,258	"
"	SIT	Italy	銷售機車及零配件	179,915	179,915	-	100.00 %	279,416	100.00 %	109,506	109,506	"
"	亞福	Taiwan	投資控股公司	2,200,512	1,117,451	165,537	66.57 %	2,176,648	66.57 %	(170,750)	(102,820)	"
"	SCB	Colombia	銷售機車及零配件	91,466	91,466	100	100.00 %	(13,628)	100.00 %	(9,727)	(9,727)	"
"	奕揚	Taiwan	廢棄物處理	280,000	280,000	28,000	100.00 %	263,663	100.00 %	619	619	"
上揚資產	台灣農林(股)公司	Taiwan	銷售茶葉、不動產買賣及規劃開發等	3,982,033	3,738,224	223,640	28.31 %	4,151,897	28.31 %	(287,470)	得免揭露	註2
"	景山環保	Taiwan	廢棄物處理	95,928	-	9,593	70.95 %	95,928	70.95 %	-	"	註1
亞福	亞福儲能	Taiwan	鋰電池相關能源產品之研發、製造及銷售、再生能源售電業	2,153,900	1,053,900	247,700	100.00 %	1,902,603	100.00 %	(151,698)	"	"
南陽實業	朝陽租賃	Taiwan	甲種小客車租賃業	91,926	91,926	30,702	61.46 %	354,019	61.46 %	36,196	"	"
"	利揚實業	Taiwan	汽車修理及汽車零件銷售	31,317	31,317	3,000	100.00 %	37,782	100.00 %	5,672	"	"
"	南陽保代	Taiwan	產物保險代理業務	34,879	34,879	1,316	92.86 %	44,303	92.86 %	13,660	"	"
"	NY Samoa	Samoa	投資控股公司	328,517	328,517	-	100.00 %	98,086	100.00 %	173	"	"
"	朝日事業	Taiwan	汽車及其零配件之經銷、修理與保養	34,328	34,328	2,993	100.00 %	74,142	100.00 %	37,749	"	"
"	向揚實業	Taiwan	汽車修理及零件銷售	54,375	54,375	4,740	100.00 %	119,381	100.00 %	58,407	"	"
"	川陽興業	Taiwan	零售各類汽車及其零配件	25,000	-	2,500	100.00 %	24,981	100.00 %	(19)	"	"
浩漢	NOVA Samoa	Samoa	投資控股公司	86,500	86,500	-	42.30 %	61,552	42.30 %	(62)	"	"
慶達投資	三申機械	Taiwan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179,500	179,500	7,842	55.00 %	134,548	55.00 %	56,315	"	"
"	朝陽租賃	Taiwan	甲種小客車租賃業	19,680	19,680	10,550	21.12 %	127,893	21.12 %	36,196	"	"
"	慶復	Taiwan	五金機械、鐵材製造加工及買賣	43,840	43,840	1,000	100.00 %	64,364	100.00 %	826	"	"
"	NOVA Samoa	Samoa	投資控股公司	113,002	113,002	-	57.70 %	83,961	57.70 %	(62)	"	"
"	榮璋工業(股)公司	Taiwan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33,200	33,200	9,020	40.00 %	331,493	40.00 %	19,496	"	註2
"	慶兆投資(股)公司	Taiwan	各項投資業務	96,000	96,000	9,600	29.29 %	48,719	29.29 %	(7,382)	"	"
"	維樂車業(股)公司	Taiwan	露營拖車、露營車販賣、製造及設計服務	100,000	100,000	5,000	22.32 %	66,750	22.32 %	(54,049)	"	"
"	台灣農林(股)公司	Taiwan	銷售茶葉、不動產買賣及規劃開發等	-	156,852	-	0.00 %	-	0.95 %	(287,470)	"	"
"	禾煦國際(股)公司	Taiwan	休閒活動場館業	30,000	30,000	3,000	30.00 %	26,423	30.00 %	(11,351)	"	"
Profit Source	創興國際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公司	795,102	795,102	-	100.00 %	3,789,777	100.00 %	91,172	"	註1
				(USD25,878)	(USD25,878)			(USD123,345)		(USD2,926)		
	SYI	Cosmos	投資控股公司	406,356	406,356		100.00 %	484,660	100.00 %	34,201	"	"
				(USD13,226)	(USD13,226)			(USD15,774)		(USD1,097)		
		VMEPH	投資控股公司	3,041,283	3,041,283	608,818	67.07 %	1,051,380	67.07 %	44,248	"	"
				(USD98,984)	(USD98,984)			(USD34,219)		(USD1,420)		
		NEW PATH	投資控股公司	282,878	282,878	-	100.00 %	534,175	100.00 %	33,689	"	"
				(USD9,207)	(USD9,207)			(USD17,386)		(USD1,081)		
		PIL	投資控股公司	425,111	425,111	-	100.00 %	3,853,446	100.00 %	920,996	"	"
				(USD13,836)	(USD13,836)			(USD125,417)		(USD29,554)		
		Sun Goal	投資控股公司	268,254	268,254	-	100.00 %	210,391	100.00 %	14,853	"	"
				(USD8,731)	(USD8,731)			(USD6,848)		(USD477)		
三申機械	三申BVI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投資控股公司	147,035	147,035	-	100.00 %	120,891	100.00 %	22,144	"	"
"	越南三申	Vietnam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23,926	23,926	-	69.00 %	42,491	69.00 %	1,980	"	"
VMEPH	慶融貿易	Taiwan	機車及其零件配備批發業及零售業	85,000	85,000	8,500	100.00 %	118,781	100.00 %	16,967	"	"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VMEPH	VMEP	Vietnam	生產銷售機車及其零件	5,098,291 (USD165,933)	5,098,291 (USD165,933)	-	100.00 %	1,423,685 (USD46,336)	100.00 %	73,818 (USD2,369)	得免揭露	註1
	VMEP	Vietnam	生產機車零件等	138,263 (USD4,500)	138,263 (USD4,500)	-	100.00 %	146,210 (USD4,759)	100.00 %	6,226 (USD200)	"	"
"	越南三申	Vietnam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14,287 (USD465)	14,287 (USD465)	-	31.00 %	18,737 (USD610)	31.00 %	1,980 (USD68)	"	"
"	鼎陽	Vietnam	銷售機車及經營不動產等	221,619 (USD7,213)	221,619 (USD7,213)	-	99.94 %	214,068 (USD6,967)	99.94 %	164 (USD5)	"	"

註1：為列入合併個體之子公司。

註2：為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外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末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廈杏摩托	生產銷售機車及其零件	706,675 (USD23,000)	(二)1	425,111 (USD13,836)	-	-	425,111 (USD13,836)	1,201,308 (USD38,550)	76.67 %	76.67 %	921,043 (USD29,556)	3,854,677 (USD125,457)	-
廈杏商貿	零售及批發機車及零配件	12,984 (CNY3,000)	(三)1	-	-	-	-	4,350 (CNY990)	76.67 %	76.67 %	註2	47,303 (CNY10,930)	-
慶洲機械	生產及銷售機車零配件	1,015,154 (USD33,040)	(二)1	713,619 (USD23,226)	-	-	713,619 (USD23,226)	49,076 (USD1,575)	100.00 %	100.00 %	49,076 (USD1,575)	695,048 (USD22,622)	-
廈門金龍聯合汽車工業有限公司	組裝、生產汽車及其零部件	(註1)	(二)1	1,096,944 (USD35,702)	-	-	1,096,944 (USD35,702)	-	-	-	-	-	538,456 (USD17,525)
三陽環宇	機車零配件及模具研發批發	276,525 (USD9,000)	(二)1	276,525 (USD9,000)	-	-	276,525 (USD9,000)	33,429 (USD1,073)	100.00 %	100.00 %	33,429 (USD1,073)	533,337 (USD17,358)	-
重慶跨越三陽動力有限公司	汽車發動機及其零件開發、製造、銷售及服務	46,303 (USD1,507)	(一)	13,888 (USD452)	-	-	13,888 (USD452)	-	30.00 %	30.00 %	-	-	-
上海浩漢	工業產品工業設計	399,497 (USD13,002)	(二)2	353,675 (USD11,511)	-	-	353,675 (USD11,511)	(1,232) (USD(40))	100.00 %	100.00 %	(1,232) (USD(40))	292,850 (USD9,531)	-
廈門三申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135,232 (USD4,401)	(二)3	135,232 (USD4,401)	-	-	135,232 (USD4,401)	21,123 (USD678)	54.81 %	54.81 %	11,578 (USD372)	47,815 (USD1,556)	-
廣州三申	機車零件製造加工買賣	(註1)	(二)3	21,446 (USD698)	-	-	21,446 (USD698)	-	-	-	-	-	-
蘇州惠盈	零售各類汽車及其零配件	(註1)	(二)4	190,526 (USD6,201)	-	-	190,526 (USD6,201)	-	-	-	-	-	-
常州南陽	零售各類汽車及其零配件	124,436 (USD4,050)	(二)4	124,436 (USD4,050)	-	-	124,436 (USD4,050)	173 (USD6)	89.78 %	89.78 %	155 (USD5)	88,061 (USD2,866)	-
揚州揚潤大酒店置業有限公司	酒店開發、房地產開發、租賃、銷售及物業管理	153,625 (USD5,000)	(二)5	153,625 (USD5,000)	-	-	153,625 (USD5,000)	(747) (USD(24))	29.19 %	29.19 %	(218) (USD(7))	49,924 (USD1,625)	-
揚州泰潤大酒店有限公司	酒店開發、房地產開發、租賃、銷售及物業管理	153,625 (USD5,000)	(二)5	-	-	-	-	(6,038) (USD(194))	29.19 %	29.19 %	(1,763) (USD(57))	(10,212) (USD(332))	-
揚州揚潤物業服務有限公司	住宅區物業管理、房屋維修、建築材料及日用百貨銷售	2,164 (CNY500)	(二)6	-	-	-	-	-	29.19 %	29.19 %	-	2,157 (CNY498)	-

註1：大陸被投資公司已清算、出售或註銷登記，但尚未向經濟部投審會申請註銷投資額度之情形如下：

- (1)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處分廈門金龍聯合汽車工業有限公司股權，並將處分價款(含累積投資金額)匯回至其控股公司創興國際。
- (2)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七月三十一日處分廣州三申股權，並將處分價款(含累積投資金額)匯回至其控股公司三申BVI。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3)蘇州惠盈於民國九十九年八月十七日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經審二字第09900323700號)投資美金7,400千元，民國一〇一年二月十日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經審二字第10100039390號)投資美金2,200千元，民國一一〇年五月十日完成清算程序，並於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三日經經濟部投審會核准(經審二字第11000177800號)撤銷投資金額美金3,399千元。

註2：(1)本公司經由大陸地區投資事業之再轉投資大陸被投資公司，無須向投審會申請。

(2)廈杏商貿之本期損益已透過廈杏摩托認列。

2.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2,630,920 (USD85,628)	3,590,524 (USD116,860)	15,236,341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係本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2.係浩漢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3.係三申機械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係南陽實業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5.係慶兆投資(股)公司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6.係揚州揚潤大酒店置業有限公司分割設立之公司。

(三)其他方式

1.係現有大陸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2：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及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同期間財務報告認列投資損益。

註3：依經濟部投審會「在大陸地區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之相關規定，大陸地區之投資限額為本公司淨值或合併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

註4：本表所列金額係按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末及平均匯率US\$1=NT\$30.7250；US\$1=NT\$31.1627及RMB\$1=NT\$4.3280；RMB\$1=NT\$4.3961換算新台幣。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大洋投資有限公司		54,905,000	6.88 %
川原投資有限公司		47,375,000	5.94 %
百科投資有限公司		45,730,000	5.73 %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公司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應報導營運部門分別為國內及國外事業部門。分別從事於有關汽、機車及其零配件之製造、銷售、維修保養及提供相關技術服務與諮詢顧問等業務。

所有營運部門的營運結果均定期呈報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覆核，以作出部門資源分配之決定，並評估其績效，且採與合併財務報表一致之基礎編製。

合併公司部門收入係指部門對企業以外客戶之營業收入，但不包括與部門無關之公司其他收入及依權益法評價之股權投資所認列之投資損益。

部門損益係部門收入減部門成本及費用後之餘額，所稱之部門成本及費用係指與產生部門收入有關之成本及費用，營業成本及費用若無法直接歸屬，則採相對營業收入比例分攤於各部門。

(二)產業財務資訊之揭露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u>112年度</u>	<u>國內部門</u>	<u>國外部門</u>	<u>其他部門</u>	<u>調 整 及銷除</u>	<u>合 計</u>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53,471,700	10,836,671	152,868	-	64,461,239
部門間收入	<u>1,683,217</u>	<u>3,788,112</u>	<u>172,740</u>	<u>(5,644,069)</u>	-
收入總計	<u>\$ 55,154,917</u>	<u>14,624,783</u>	<u>325,608</u>	<u>(5,644,069)</u>	<u>64,461,239</u>
利息費用	\$ 298,642	77,121	62,430	-	438,193
折舊與攤銷	1,099,041	177,827	130,348	-	1,407,216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7,630,572</u>	<u>1,779,656</u>	<u>(111,698)</u>	<u>(1,223,082)</u>	<u>8,075,448</u>
資 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 -	-	4,625,282	-	4,625,282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1,744,730	145,056	5,700	-	1,895,486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56,947,567</u>	<u>16,069,488</u>	<u>17,586,161</u>	<u>(27,825,302)</u>	<u>62,777,914</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28,940,980</u>	<u>4,422,155</u>	<u>3,975,524</u>	<u>45,353</u>	<u>37,384,012</u>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u>111年度</u>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38,553,226	12,164,204	133,188	-	50,850,618
部門間收入	<u>1,831,300</u>	<u>3,324,086</u>	<u>126,414</u>	<u>(5,281,800)</u>	<u>-</u>
收入總計	<u>\$ 40,384,526</u>	<u>15,488,290</u>	<u>259,602</u>	<u>(5,281,800)</u>	<u>50,850,618</u>
利息費用	\$ 204,998	45,940	27,647	-	278,585
折舊與攤銷	1,073,454	176,178	130,348	-	1,379,980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3,672,532</u>	<u>1,446,393</u>	<u>(233,109)</u>	<u>(835,830)</u>	<u>4,049,986</u>
資 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 -	-	4,643,509	-	4,643,509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	2,089,197	190,287	2,642	-	2,282,126
應報導部門資產	<u>\$ 49,360,587</u>	<u>15,144,795</u>	<u>16,976,011</u>	<u>(24,404,119)</u>	<u>57,077,274</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 28,895,688</u>	<u>4,696,022</u>	<u>3,238,233</u>	<u>4,843</u>	<u>36,834,786</u>

(三)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u>地 區 別</u>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臺 灣	\$ 48,899,519	33,973,435
中 國	3,067,793	4,279,348
亞 洲	6,092,844	6,168,775
歐 洲	5,055,144	4,664,325
其 他	<u>1,345,939</u>	<u>1,764,735</u>
合 計	<u>\$ 64,461,239</u>	<u>50,850,618</u>
非流動資產：		
臺 灣	\$ 19,159,690	18,330,521
中 國	901,725	957,373
越 南	285,230	303,178
其他國家	<u>12,363</u>	<u>11,856</u>
合 計	<u>\$ 20,359,008</u>	<u>19,602,928</u>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投資性不動產、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其他，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主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其收入占合併綜合損益表上收入金額10%以上之客戶：無。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北市財證字第 1130271 號

會員姓名：(1) 曾國揚
(2) 黃欣婷

事務所名稱：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04016004

事務所電話：(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24004006

會員書字號：(1) 北市會證字第 2701 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4299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 三陽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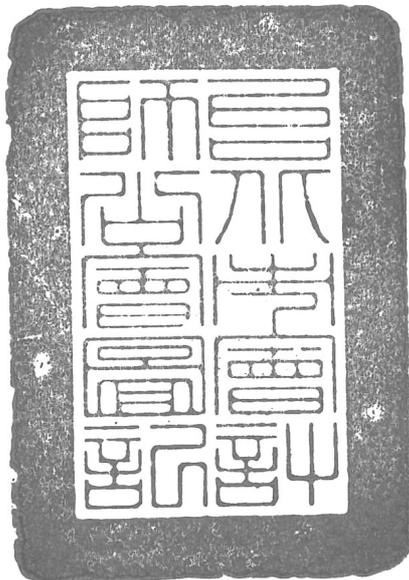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度 (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存會印鑑 (一)	
簽名式 (二)		存會印鑑 (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3 年 01 月 10 日